

基督徒文摘第三十四期

耶稣是谁？

王峙

根据约翰福音第一章第十二节，信耶稣就是接待耶稣。接待耶稣到哪里呢？接待耶稣到我们心里来。耶稣到了我们心里，我们就像赴了筵席一样，欢欢喜喜、丰丰富富、饱饱足足，有真的喜乐、真的丰富、真的满足。现今的问题是，何以耶稣一到我们心里，我们就有喜乐、丰富与满足呢？耶稣是谁？能给我们这样奇妙的恩典呢？我最乐意述说耶稣是谁。「惟独耶稣是我信息」，耶稣是全部圣经的中心。

但我不必用我自己的话，因为圣经里多次记载耶稣的自我介绍。祂没有把我们蒙在鼓里，不给我们知道祂是谁。请听耶稣自己说祂是谁：

【生命的光】「耶稣又对众人说，我是世界的光，跟从我的，就不在黑暗里走，必要得着生命的光」(约八 12)。

除了耶稣以外，有谁说过这样的话？谁敢自称「我是世界的光，跟从我的...必要得着生命的光」？普天之下，自古迄今，不少的名人，不少的名言，有谁说过「我是世界的光」？这证明耶稣超越过人。祂是神，降世为人。祂的话有权柄，也有恩典。

世上有一样东西，名为「黑暗」。黑暗可以代表三件事：

(一)黑暗代表痛苦：人在痛苦中，我们就说他是在黑暗里。当中日战争的时期，我们说那是黑暗的时期，因为那时，我们生活在痛苦中。有一个大财主的太太，平素生活非常优裕，但无缘无故，背上生了一个大疮，吃不下，睡不稳，坐不安，叫苦连天，只一个疮，就令她黑暗起来。这世界是个苦海，其中有各种各样的痛苦，所以这是个黑暗世界。

但主耶稣是光，祂会除去黑暗。祂说：「凡劳苦担重担的人，可以到我这里来，我就使你们得安息」(太十一 28)。祂擦干了无数人的眼泪，解除了无数人的痛苦，安慰了无数忧愁与害怕的心。

(二)黑暗代表愚蠢：一个人甚么都不知道，我们说他是在黑暗里。不识字的是文盲，文盲的意思就是黑暗。所以黑暗可以代表愚蠢。

今日的世人，在世事上很聪明，可惜在属灵的事上，多是愚蠢的。许多事世人都不知道。若问他们：「人从何来？」他们说：「不知道。」若再问他们：「人死后往那里？」他们也说：「不知道。」生既不知何来，死又不知何去，无怪他们醉生梦死，不知在世生存的意义；自生至死，全在黑暗中。

这等人很容易受异端邪说或不良的思想所欺诱。惟有信主耶稣的人，有人生之光，对于生死的

问题，看得非常清楚，对于今生的事，亦十分了然，在任何环境中，他晓得应该怎样行。

(三)黑暗代表罪恶：我们说世界是黑暗的，因为世界充满了罪恶；我们说社会是黑暗的，因为社会充满了罪恶；我们说家庭是黑暗的，因为家庭充满了罪恶；我们说人心是黑暗的，因为人心充满了罪恶。

耶稣降世最大的目的就是驱除黑暗，把人从罪恶中救出来。祂名叫耶稣，「耶稣」是「拯救者」的意思，「因为祂要将自己的百姓从罪恶里救出来」(太一 21)。祂来是要「止住罪过...引进永义」(但九 24)。

无论世界怎样进步，科学怎样昌明，驱除黑暗，只有一个办法，就是借着光，光一来，黑暗就走。但我们从何处得到光来驱除人生的黑暗呢？答案就在此：「耶稣说，我是世界的光...」你如果打开你的心门，接受主耶稣，就是接受光。耶稣进来，你里面的黑暗，就必会被消灭。

【生命的粮】「耶稣说，我就是生命的粮，到我这里来的，必定不饿，信我的永远不渴」(约六 35)。

除了耶稣以外，有谁说过这样的话？谁敢自称「我就是生命的粮」？有谁说过「到我这里来的，必定不饿」？这证明耶稣超越过人；祂是神，降世为人。

人是需要粮食的，但不是单单需要粮食。主耶稣说过：「人活着，不是单靠食物，乃是靠神口里所出的一切话」(太四 4)。从肉体方面来说，「民以食为天」，但是从属灵方面来说，「民以天为食」。肚子要靠食物来饱足，但是人心要靠神来饱足。

我常常想我们所吃的东西，是进入肚子里面；所读的书，是进入脑子里面；所赚的钱，是存入银行里面；有甚么东西，可以进入心里面呢？圣经只说有两件东西，可进到我们心里面：一是罪恶，罪恶进去，无非是杀害与毁坏；一是救主耶稣，耶稣进去，是拯救与满足。

基督教不是贡献一些信条。要做一个基督徒，不在乎不饮酒、不抽烟、不跳舞、不娶小老婆...；基督教最大的贡献是基督，你如果有基督在你心里，你就满足了。你就很自然的，不饮酒、不抽烟、不跳舞...。有些人因为烦闷，就去跳舞，因为他心中没有满足，若不跳舞，可能会跳海或跳楼，跳舞总胜于跳海或跳楼。如果他信了主耶稣，心中满足了，他不但不跳海、不跳楼，连跳舞都不需要了。

圣经中的浪子流浪远方时，因为肚子饿，又没有东西可吃，就要吃猪所吃的豆荚，但后来他回家去，他的父亲为他杀羊宰牛，预备丰盛的筵席。等到他吃了筵席之后，你若问他：「浪子，你现在还会吃猪所吃的豆荚吗？」他必正色的回答说：「说甚么？我吃了我父亲为我所预备的筵席，已经饱足了，还要吃豆荚吗？」今日许多人还在吃着豆荚，因为他们还未食主耶稣的筵席。

浪子回到家以后，父亲不必劝他说：「我的儿阿，从今以后，你不要再吃猪所吃的豆荚啦。」因为父亲知道，他饱足了，就会自动的放弃猪所吃的豆荚。信主耶稣得饱足，也是如此。祂是天上来的粮，唯独祂能叫我们的心满足。心中满足的，就自然放弃罪恶。

【生命】「我就是...生命」(约十四 6)。

主耶稣就是生命。如果打开我们的心，迎接主耶稣进来，就等于迎接生命进来。除了耶稣以外，

有谁说过这样的话？古今中外，有谁说过，「我就是生命」？这证明耶稣是超越过人，祂是神，降世为人。

主耶稣就是生命。这生命是甚么生命呢？注意，这是神的生命。神的生命竟然到我们里面来，成为我们的生命，这是何等奇妙的一回事。这是实在的事实，保罗见证说：「基督是我们的生命」(西三4)。多少忠实的信徒，也能够作同样的见证。

历史上有巴比伦王尼布甲尼撒的心变了兽心，吃草如牛的故事，各位听过了吗？这是记在圣经里面的(参但五21)。尼布甲尼撒堂堂一个皇帝，何以变成这样呢？因为他骄傲，眼中没有神，所以神刑罚他。他像牛一样吃草，睡在露天的地方，不睡在皇宫里。他得了兽心，怎能不像兽一般？各位朋友，如果一个人得了兽心(或说兽的生命)，他就像兽；如果他得了神的心，像有神的生命，他要像甚么呢？

有一次我讲道时，我问听众说，一个人如果得了兽的生命，他要像甚么？他们都不假思索，立刻异口同声的说：「像兽。」我再问：「一个人如果得了主耶稣的生命，他要像甚么？」他们却寂然，没有一人回答。于是我再问：「一个人如果得了兽的生命，他要像甚么？」他们又立刻同声的说：「像兽。」「一个人如果得了主耶稣的生命，他要像甚么？」他们又寂然不敢答。大概他们以为像兽，是有把握的；像主耶稣，是难乎其难，怎敢胡说呢？不错，今日的人，有的确实比禽兽还不如。但无论何人，都不须失望，主耶稣甘愿住在我们的心里，叫我们成为新造的人，像主耶稣一样(林后五17)。

我们生活在罪恶中的日子已经够了，确实需要改变！是的，举世的人，都渴慕有大改变。世人以为人不好，是因为政治不好，环境不好...，于是提倡各种主义，各种运动；可是人还是一样，没有改变。原来改变要从生命的根本做起。得着主耶稣，纔会改变为新人。

有一个小女孩，一天和母亲一同喝茶。小女孩说：「妈妈，这茶不甜，很苦。」妈妈说：「你用匙羹搅一搅，就会甜了。」小女孩听她母亲的话，用匙羹搅茶，搅了，再尝一尝，又说：「妈妈阿，还是苦的。」妈妈有点不胜其烦，就再说：「多搅一下，就会甜了。」小女孩于是用力再搅，搅了许久，又尝一尝，又说：「妈妈阿，这茶还是苦的，一点也不甜。」此际母亲醒起来，对孩子说：「噢，我忘了下糖。」若是没有下糖，就是搅了一辈子，也不会叫苦茶变甜。今天世界各种的运动，不过像搅茶一般，搅来搅去，还是苦茶；运动来，运动去，还是老旧的浊世。要下糖，要接受主耶稣为救主，黑暗就变光明，苦便变甜，一切旧的都要过去，变成新的。

我想全部新旧约全书，最要紧的一句话，莫过于：救恩是出于神的。救恩不是我们自己寻找或苦修出来的，救恩是神给的。基督福音与世上任何宗教不同之处就在这里，基督福音说：人必须重生。人必须接受基督，然后得救。一块地，你若要它开花结果，就要从外面把种子放进地里。你不撒种子，任凭你怎样垦地、浇水、下肥...，你就是辛苦了一生一世，也必不见开花结果之日。请记住，地的里面必须放进种子。照样，我们的里面必须放进主耶稣的生命。有了这个属天的生命，我们就会结属天的果子。—《甚么叫做信耶稣》

福音小品

【白白的恩典】记住，救恩是一个白白的恩典，而且是为着我们的一个白白恩典。你能买得到吗？它是一个白白的恩典，凡愿意接受的都可以得到。

例如我说我要把这本圣经送给任何一个想要的人，如果是你，你需要做什么吗？当然不，你只要拿去就可以了。但是，假如有一人走上前来说：「我很想要这本圣经。」

「嗯，我不是说过了吗？任何想要的人都可以拿去。」

「是的，但是我喜欢你指明说，是要给我的。」

「好吧，这是要给你的。」

可是这个人仍然瞄着圣经，而且说：「我是想得到这本圣经。但是我不喜欢白白拿人的东西，我想付点钱给你。」

「但是，我不是来这里卖圣经的。如果你想要，就拿去吧！」

「是，我是想要，但是我想付点钱给你。我想付五十块给你。当然，它原来要值一百块左右。」假设我接受了他的钱，那人也拿了圣经回家去了。

他的妻子问他：「你这本圣经那里来的？」

「噢，我买来的。」

请注意它的分别，如果他付了钱，它就不是一个礼物了。救恩也是这样。如果你付了钱，不论是多么少，它就不是一个恩典了。——《慕迪喻道故事》

【引路者】人生犹如大海行舟，若无海图，或无星象可以指引航程，则往往成为飘流之孤舟，漫无目的，不知身在何方，应该何去何从？事实上，绝大多数的人都生活在这种情况下，看不见天上的星象，不知道如何定方位。这好像失去与神之联系，无法由不改变的星座(神)来了解自己的所在。又没有航海图，也就是没有整个人生的蓝图，不知道要驰往何方？

这图，也是神为我们计画的。保罗在圣经里面说到：「所以我奔跑，不像无定向的；我斗拳，不像打空气的」(林前九 26)。另外一处说到：「向着标杆直跑」(腓三 14)。

如何能发现这标杆？如何能明白未来的路程呢？有一种海鸟，生在北极区的阿拉斯加，小鸟长大不到一岁，因为气候的转变，成群都要向南飞越数千英里，直到太平洋上的一个群岛，渡其冬天。科学家们发现，这些第一次参加长途旅行的小鸟，不但体力够好(它从未如此长途飞行)，也不会迷失方向；纵使只有它一只，也无从知道前途如何的，竟然能毫不偏差的直飞目的地。科学家研究不出所以然来，只得承认神实在赋予它们一种本能，能竟全功。

其实，人类若能解决罪的问题，恢复与神之间的密切关系，纵然不知前路如何，仍然展翅直飞无误，以达人生终点。科技进步，飞机能够无人驾驶，但它仍须与控制中心有最密切的无线电波之联系；有人驾驶的飞机，仍然不能中断这种联系，否则必生意外。朋友，为何你竟未曾与一中心有所联系？难怪你飞得乏力，漫无目的。你需要神，请向祂呼吁！——潘嘉璐《焦尾琴》

【往何处去？】人是免不了死的。我是个人，当然我有一天也免不了一死。请问死了怎样？身子腐败了，变为尘土。但是灵魂呢？我们的灵魂死后到那里去？

人们爱听有天堂的一回事，虽然他们不信有天堂；同时他们不爱听有地狱，虽然他们也不信有地狱。这「爱听」和「不爱听」是为了甚么？

「你们要进窄门，因为引到灭亡，那门是宽的，路是大的，进去的人也多。引到永生，那门是窄的，路是小的，找着的人也少」(太七 14)。这是圣经上的话。圣经上又说：「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后且有审判」(来九 27)。

神固然不放过犯罪的人，神是一位最严厉的审判官；但是神又是爱，祂爱世界上一切所有的人类；祂爱人类到甚么地步呢？甚至不惜牺牲自己的独生子耶稣，叫祂降生为人，替人类受死，被钉在十字架上，担当人们的罪愆；一切信靠祂、求告祂的人，都可以不灭亡，反而获得生命——永远的生命。— Dr. A.C. Groth 《往何处去？》

改教运动时期(三)

(主后 1517 年 ~ 1648 年)

【瑞士改教和慈运理】(一)**慈运理**：主后一四八四年，著名的改教运动领袖慈运理(Ulrich Zwingli)生在瑞士。慈氏的一生和路德完全不同。他从未在修道院中过修道士生活。他也不像路德，心灵经历深处的罪恶感。他不了解路德寻求得救的属灵挣扎。

路德出自于中世纪黑暗时代，接受经院派神学教育，读过许多教父著作及中世纪教会色彩的作品；慈氏则在文艺复兴的影响下受教，研读的是早期希腊、罗马的著作。

慈氏最先受伊拉斯姆很深的影响。他详尽研读全部新约及教父著作；他和伊拉斯姆的看法一样，无意攻击罗马天主教会，只希望藉教育慢慢改善教会。最初，他个人的某些改教看法与路德无关，但后来他完全被路德影响，以致越来越远离伊拉斯姆的看法。

一五零六年，他作了牧师，常常研究圣经，兼任军中的牧师，有时随营到外国。后来看见在外国当兵的瑞士人，品行恶劣，有害于瑞士，感触良深。

(二)**慈运理改革瑞士教会**：一五一七年，他宣告「圣经乃基督教唯一的根基」。基于此立场，慈运理比路德更跨前一步；路德还容忍那些圣经没有特别禁止的事，而慈运理只相信并顺从圣经明言的教训和礼仪。此外，慈运理很注重在日常生活中顺服神的命令，视此为「因信称义」的结果，也是「因信称义」之外当加上之事。

一五一九年，慈氏充当苏黎世总会的牧师，他开始有系统地传讲马太福音，这项激进的新作风被视为瑞士改教运动之始。一位听见慈运理解经的人见证道：「当他听见被淹没了千年之久的神之道时，仿佛有人抓住他的头发拖着走一般。」

苏黎世教堂中的图像被搬走；弥撒被废止；祭坛、圣人遗物及宗教游行都弃绝不行；教会的行

政管理、穷人的照应工作交给市政府来办理；学校制度也改善了。

从苏黎世开始，改教运动蔓延到好几个瑞士的县郡。

(三)慈运理与路德的不同：慈运理改教的目的，虽大致和路德相同，但下列数点与路德相异：

(1)慈氏改教，不但要改罗马天主教根本上的弊病，也很注重改正所遗留的形式：他更改礼拜的规条，不准用诗歌、风琴、圣桌等等。

(2)他依赖政府的权势改教。

(3)他最注重信徒得圣灵的感化，就可成为圣洁；但路德所注重的，是「因信称义」的道理，与神有父子之交通。

(4)他说圣餐是纪念耶稣为世人赎罪的一项仪式，饼和杯是基督身体与血的象征；但路德主张说，圣餐的饼乃基督身体之确实临在，而非只是一个象征。

一五二九年，慈氏和路德讨论道理，两相背驰。路德说：「你我不是同受一个圣灵的感化。」

有一段时期，慈运理的影响力远及瑞士各地及德国南部。但他于主后一五三一年的一次战役中阵亡，以致该区复原教信徒渐渐倾向加尔文。

【重洗派】在改教期间，有一班热诚的基督徒研读圣经，相信只有那些悔罪信福音者方能受洗，这班人被讥为「重洗派」——这名词是一种谑称。他们所有的人在婴孩时期已受洗，但他们认为这是不合圣经的，因此等于没有受洗。罗马天主教和抗议宗新教徒都反对他们，认为他们等于是重新受洗——故称重洗派。当然重洗派的人认为根据基督的教训，他们根本未曾受过洗，基于这个理由，他们强烈抗议所加给他们的名称。

路德和慈运理把人引向圣经。尤其是慈运理鼓励人组织家庭读经小组，结果是其中一些拥护新教的人发现了「进一步的亮光」，觉得改教所作的仍然不够。这些追求者发现的真理之一是，只有个别悔改承认信仰的人纔能受洗，而婴孩根本不知悔改为何事，当然无法受洗，即使受洗也毫无意义，只有确定自己重生的人纔能接受洗礼。「当甘蓝菜还在泥土中时，洗它是毫无意义的事。」此教义含意深远，接受此教训意味着只有这样受洗的信徒纔是教会的真实份子。

重洗派开头时还采用点水礼，这是依照当时他们所知道的最好的亮光。后来他们当中有些人认为，浸礼纔是合乎圣经，就采用了浸礼。

一五二七年二月，重洗派在迈可沙特勒(Michael Sattler)的领导之下，明确地发表了信仰告白，表示根据新约圣经，只有信徒纔能受浸，也只有受浸的人纔能组成教会，而每个教会是独立自主的，当然与其他教会有交通。结果不到一个月，沙特勒被焚，他的太太则被淹死。

路德原先对重洗派采取宽大的态度，但一五三一年他赞同「刀剑政策」，把重洗派视为「亵渎神的、极具煽动性」的人。墨兰顿也同意此决定，而素来与他们有歧见的慈运理，也在这一点上与他们同心合意，认为这是对待重洗派的最合适之道。无怪乎许多重洗派信徒认为，一五三一年十月十一日慈运理战死沙场，乃神的审判临到他，因为他竟如此对待同作基督肢体的人。慈运理死时年仅四十七岁。

【约翰加尔文】(一)加尔文的早年：第三位著名的改教运动领袖是加尔文(John Calvin)，他于主后一五零九年生在法国一个富豪的人家。十三岁时，即被送往巴黎大学读书。他的天分很高，但读书的时候很能安分克己，从不违犯校规。有人说：加氏读书一周，就用一天温习一周的功课；读书一年，就用一个月温习那一年的功课。他求学的恒心，由此可以表明出来。

加氏说：「我做小孩子的时候，我的父亲决定要我学习神学。后来看见研究法律的，在各处所得的利益大些，他的计划因这盼望忽然改变了。因此我也不得不舍弃我的哲学来学习法律。我虽服从了我父的意见，想在法律上用功，只是神有不可思议的预备，引导我往别的地方走。最初我居在那倡异端的教皇势力之下，好似掉在无底坑里，不容易被拖出来。虽我年龄极轻，性情极硬，然而神忽然使我悔改，屈服我心，使变为温柔。」

一五三一年，加氏的父亲一死，他就顺着自己的意思，研究神学。他悔改之后，立定志向，凡事要顺从神的旨意，又觉得神要他做一个专门神学家。

(二)成为改教领袖与作家：加尔文在青年时代游学时，结交了许多有影响力的朋友，其中一位是巴黎大学校长柯布。主后一五三三年，柯布发表了一篇万圣节演讲。演讲内容充满伊拉斯姆及路德的观点。由于谣传该讲稿曾经过加尔文的指导，以致他们俩人都必须逃命。趁着朋友们在前面与地方长官交谈之际，加尔文赶紧从后窗潜逃。

接下来，是一年的漂泊。加氏从一城逃到另一城，而且必须经常化名。每到一处，就在秘密的地方教授一小群人。

主后一五三五年，加氏的亡命生涯总算在瑞士巴塞尔得到一段喘息的日子。这期间，他把全本圣经真理作有系统的整理。于主后一五三六年春出版了他的《基督教原理》(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)。这本书被誉为基督教最具影响力的伟大著作，不只在改教时期，直到今日仍是如此。在写这本巨着时，加尔文纔廿六岁。

《基督教原理》原先只是一本小册子，把基督教信仰的基本真理作个摘要，以便让人明白最近在法国活活被烧死的许多忠心圣徒所持有的信仰。(以后加尔文逐渐增大其篇幅，使它成为最详尽的基督教教义论述之一。)由于此书流传至全欧改教者手中，使这位年轻人成为新教义的领导人物。

(三)日内瓦结识法惹勒：《基督教原理》出版以后，加氏决定到德国西南的司特拉斯堡(Strassburg)过平静的学者生活。但因战火阻挠，只得绕道而行，经过瑞士日内瓦，原计划只在那里停留一夜。但日内瓦改教运动的领袖威廉法惹勒(William Farel)一得知基督教原理的作者来到，就赶去旅馆找他。法惹勒比加尔文年长二十岁，身材短小，个性强烈，两眼炯炯发光，留着红胡须，无怪乎被称为「改教运动的以利亚」。

加尔文亲自描述了那个重要夜晚所发生的戏剧性事件：「法惹勒为着福音的推展心中极其火热，竭尽所能地挽留我。当他发现我定意闭门读书，远离其他工作时，既然恳请无效，就开始求神咒诅我的退修，打破我读书的平静——如果在需要是如此急迫的情况里，我还要退修且拒绝给予帮助的话。我被这样的祈求吓着了，遂停止前行的计划。」

法惹勒和加尔文很快就完成了日内瓦的改教运动，罗马天主教被逐出该城，是年(即主后一五三六年)五月一日人民投票表决，接纳新教统治该城，以福音为生活准则。**【未完待续】**

慕迪传略集锦(二)

【参加主日学工作】慕迪十九岁时，在波士顿一间鞋店遇见了主耶稣基督。过了几个月，他就离开波士顿，前往芝加哥。抵达芝城的第一晚，他就参加祷告聚会。他每主日都赴礼拜堂，并且在教堂里，租了四个座位，然后邀请青年人来坐在他租定的座位上。他又参加青年服务队，每主日早晨前往访问旅馆并寄宿舍，散发福音单张邀人去作礼拜。

每主日下午，他也常去一间很小的教会主日学。他表示自愿教导一班。主日学主任告诉他，已有十二个教员，但是学生只有十六人。如果他自己能够找到一班学生，当然无任欢迎。下一个主日，他就去街上找来十八个衣衫褴褛、满身骯脏的粗野的少年人，交给别的教员，自己再去找学生。他用拉夫的方式把少年人和儿童都拉来接受神的话语。

【事业和属灵生活都蒙祝福】慕迪来到芝加哥后，一面热心为主做工，一面在一家皮鞋店找到了职业。这时，他的事业，他的属灵生活，都蒙主祝福。从他写给哥哥和母亲的信可以知其一斑。一八五七年三月十七日，他写信给哥哥说：「我在这里，一星期赚的钱，比在波士顿一个月所赚的还要多。不但如此，我在这里比从前更多得着属灵的好处。乔治！我希望你紧紧倚靠圣经所应许的话。我发现，我的生活愈规矩，我的享受就愈多。我愈是关切神和祂的爱，我愈不担心这世界的困难。乔治！不要让任何事情拦阻你完全享受神的爱。」

一年之后，一八五八年五月二十一日，他写信给母亲说：「我有了一个好位置，到此为止，我是很成功的。母亲，我盼望你不要忘记为你在西部，四围都是诱惑所包围的儿子祷告。自我归主以后，我工作的地方，无论那里，也没有像这里有这么多的坏人。我盼望你要为我恳求神，使我在他们面前，能过言行一致的基督徒生活，使我不被他们引到邪路上去。我盼望我在他们之前，所作的榜样，可以为基督赢得他们的灵魂。亲爱的母亲，请你为我祈祷。」

【自己开办主日学】一九五八年秋天，慕迪到处打听之后，找到了一间很大很旧的房子，原来开过酒吧间。他认为这是很理想用来开办他自己的主日学校，就把它租下来，在那里，每个主日都坐满了几百个孩子。过了一些时候，因着人数不断增加，那个地方就嫌太小了。慕迪就对朋友们说：「让我来为这件事祷告，神会给我们更大的地方。」

慕迪去见芝加哥市长，告以他们主日学的情形，和需要更大的地方。市长为了挽救在这地道德低落的孩子们，很乐意地拨了「北市场」的大会堂给他们作主日学用。这地方晚上用来跳舞喝酒；但是慕迪可以在主日用它。他的朋友们主日早起一点，事先把酒瓶、骯脏物等扫除干净，把地板抹一抹，把家俱整理一下，便可用来作主日学校。他找到了几个不喜欢从前的主日学而已退学了的孩子们，请他们帮助。其中有一孩子后来作了芝加哥的邮政局长，最后作到了美国陆军总司令。

【来教这些小羊】有一个主日，一位青年人约翰法威尔先生被请来参观。合班之时，慕迪请他演说。讲完之后，慕迪对他说：「我需要你每个礼拜来这里教这些小羊。」法威尔说：「小羊！你这小羊是

甚么意思？这些小『调皮』们不是羊，而是些狼。」话虽这样说，但到底他还是担任了教员。过了几个礼拜，他就成了该所迅速发展的主日学主任。学生人数逐渐增加到一千五百人。新的教员也请来了。他有一个自动处理不合格教员的办法。每个学生得到主任的同意，就可更换班次。这样自然就使不能引起学生兴趣的教员无课可教了。他有一个原则，就是学生愈坏，愈没有理由拒绝他；所以开除学籍是从未考虑过的。

慕迪到芝加哥的第六年，他的主日学校已有两处，八十多班，一百多教员。这事传遍了整个美国的中西部，一般人在说：「你知道么？在芝加哥最大的主日学校，是一个年仅二十二岁名叫慕迪的在主办着。」

【整个主日下午都很忙】主日对于慕迪是个很重要的日子。主日学校是在下午二点钟开始。上午大聚会之后，二点钟之前，他忙着去找那些小调皮。主日学之后，有许多探望工作要作，例如探望生病的孩子和新迁来邻居的孩子们。这使慕迪整个主日下午都很忙，甚至忙到深夜。因着开头他就作一忠心的人，所以后来主就把大事托付他，拯救了千千万万灵魂。

【林肯总统莅校演讲】正在慕迪所办的的主日学校越来越盛之时，林肯总统要往华盛顿就职，计划顺道在芝加哥停留一下。慕迪闻讯立即去请林肯总统前来访问他的主日学校。林肯总统答应去看他的主日学校，但不准备作任何公开演讲。慕迪说：「好，好，只要你来看一看我们。」

全校师生听了林肯总统要来的消息，个个兴高采烈。那个礼拜天下午，当林肯总统步入礼堂之时，他们掌声雷动，欢呼迎接约有几分钟之久。后来，林肯总统看见那些学生脸上期待的热情，深受感动，就开口说话了。他用几分钟的时间，把他早年的经验告诉他们，勉励他们要留意接受老师们的指教，把所学习的运用到实际的生活上。若能这样，也许他们中间会产生一位总统。

这一天是慕迪所办主日学校很可纪念的一天，慕迪也为此感谢神。

【慕迪的卫队】慕迪自己开办主日学时，曾答应十三个街头儿童：如果他们每星期都来上课，没有间断，直到圣诞节，他就要在那个时候送给每人一套新衣。结果除了一个，其余的十二个统统作到了。慕迪在他们还未穿上新衣之前，拍了照片，又在他们穿了新衣之后，再拍一张。他在这两张照片上各题上字，一题「这是值得的么？」一题「这真是值得的！」这些穿上一式衣服的儿童群，后被称为「慕迪的卫队」。长大后都在教会中服事，成为慕迪工作的继承者。

【看护他使他怒气全消】有一个主日学学生的哥哥在南方，听到慕迪对他的家庭有很大的影响，十分生气，写信回家说，等他回家，要把慕迪打个半死。这人回家之后，染了伤寒症。慕迪知道了，就去看护他。这人深受感动，怒气全消。后来他也归主，始终作了慕迪工作的挚友。

【把威士忌酒倒在街上】一次，慕迪旅行招收主日学生，来到一家人家，这里不但有孩子们，还有一缸威士忌酒。这是父亲留着，预备在星期日那天大饮特饮。慕迪拿了这缸威士忌酒，往街上倒掉。

下一个星期，慕迪又来招收学生。那个男人正在等他。慕迪承认威士忌酒是他倒掉之后，那个男人立即脱下衣服，预备打他。慕迪就说：「我把这缸酒倒掉，乃是为着你和你全家的益处。如果因此我要挨打，那么在你打我之前，让我为你们大家祷告。」于是他就双膝跪下，很诚恳地为着这家父母和孩子们祷告。当他祷告完站起来的时候，这位父亲的怒气消落了，并且答应慕迪把他的孩子们带去上慕迪的主日学校。

【把她从床底下拉出来】慕迪对人的灵魂非常有负担。有一次他教主日学时，约了一个小女生来参加；那个小女生答应了却没有来。几天后，慕迪在街上遇见她；那小女生赶快跑到一家酒店里，关起门来不应声，躲在床底下。但慕迪不死心，仍然追进那家酒店，把她从床底下拉出来。后来那小女生只好去参加主日学。

慕迪死后，他的同工陶雷(R.A. Torrey)有一日搭车时，在车上遇见一位女子问他：「你认识我吗？」他答：「不认识。」她说：「我就是那个被慕迪由床下拉出来参加主日学的小女生的女儿。」

【在慕迪那里他们是爱我的】慕迪爱他的学生；他的学生也爱他；其中有许多人是像从火中抽出来的一根柴。因着有神的爱浇灌他们的心，他们和慕迪在爱里结合为一。其中有一学生，搬家到市区另一端。虽然这位年轻人来回要跑一段很长很累的路，还是照常上学。有人问他，为何要跑这远的路，他家附近岂不也有很多一样的学校么？这个孩子答道：「那些学校，对于别人也许是好的；但是对我却不见得是好。」「为甚么不？」「因为慕迪那里他们是爱我的。」

【为主日学忙碌，为青年会劳苦】由于一八五七、五八年属灵复兴，芝加哥产生了基督教青年会。在这期间，他要经营皮鞋生意，也要为主日学的工作忙碌，也要为青年会的服事劳苦。他实在是照着罗马书第十二章十一节所说的去行：「殷勤不可懒惰，要灵里发烧，常常服事主。」

慕迪为芝加哥基督教青年会筹建会所，当了二年青年会会长。那时他也作了芝加哥市济贫会的干事，免费供应食物给许多穷人。他每天除了访问病人，还为三个聚会有安排。他每天天明即起，一直忙到晚上十一、二点钟纔能上床。下午一时至三时，是他办事的时间，许许多多的人纷纷来等他。他忙得没有时间读书。所以，那时他只能想到甚么就讲甚么。他的忙碌可想而知。——林元度《围着我们的云彩》【未完待续】

云彩围绕

【智慧那儿来？】二百余年前，英国有一男孩子，因生在一个贫穷家庭，父亲勉强让他读完小学后，实在拿不出一分钱给他升学，所以这小孩一生便没有念过中学。虽然如此，他只要有空就看书，或到图书馆自修。约二十岁时他决志献身作传道，并被浸信会差派往印度从事垦荒布道，成为首批踏

上印度的宣教士之一。如众所知，印度不但人口多，拜的神多，语言也多。这位年轻宣教士将圣经翻译成卅五种印度语言。由于他对语言之研究有卓越成就，加尔各答之威廉大学破格聘他为教授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在其四十年久之事奉中，他一直默默耕耘，没有休假过，也没有安息年，他就是克礼牧师(Wm. Carey 1761~1834)。令人希奇的是，一个只念小学的人，怎能做了那样大的事呢？很简单，因他既有愿意事奉的心，神就赐他所需要的智慧，正如神在雅各书一章四节所应许，凡缺少智慧的人，可向祂求。

【虽死仍讲话】基督徒近代史上的殉道者很多，其中最感人的一位，即德国年轻的牧师暨神学家潘霍华(Dietrich Bonhoeffer 1905~1945)。他生前力劝基督徒两件事：(一)要效法基督，做一个受苦的仆人；(二)没有自己，只有全然委身给基督和别人的生命。当希特勒在三十年代统治德国时，他便加入反纳粹阵营，策动推翻暴政。虽然他的好友将他偷运到美国，但不久他又回去，他说：「我的呼召是和我的同胞在一起。」一九四三年他终于被捕。由于受他的话的感动，狱卒暗中安排他向那群绝望的囚犯传福音。一九四五年四月八日正是主日，他照常带领他们做礼拜，那天他传讲耶稣所受的鞭伤使我们得医治(赛五十三章)。他祝祷未毕，两个便衣走进来说：「潘霍华，跟我们走！」众人向他道别，他对身边的一位英籍犯人说：「这是事件之结束，但在我却是生命的开始。」次日他被处绞刑。潘霍华殉道时纔四十岁，但他所写的书却使许多教会及信徒得到激励，尤其是《狱中书简》及《追随基督》两本。

【神的眼睛在观看】一九九一年波斯湾战争中，美国参谋首长联席会议主席鲍威尔将军(Gen. Colin L. Powell)运筹帷幄，是联军获胜的功臣之一。他家庭是从牙买加移美的黑人。生活担子虽重，父母对一子一女却存着极大希望。除设法使儿女上学，且不断以圣经的话教导他们，每主日全家必到圣公会礼拜。当他接受奉献礼时，牧师按手在他头上说，愿神保佑这孩子，愿神的恩惠一生随着他，阿们。他永远不会忘记这个祝福。他年轻时曾在饮料厂扫地，他细心打扫，因他相信神的眼睛在看他。当他成为第一个黑人四星上将时，他战战兢兢地工作，因他知道，看不见的眼睛在看他。鲍威尔将军的成就，主要因他从小就敬畏耶和華，又认定祂的眼睛时刻在察看祂。这是我们要学的功课。

【主手中的一枝笔】荣获一九七九年诺贝尔和平奖的德蕾沙修女(Mother Teresa)，生前心脏常有毛病，但数十年如一日，每天清早就往印度的大街小巷跑，寻找贫乏饥饿、寂寞孤独的人，伸出温暖的手，解决他们的痛苦。她有一个坚强的理念：要将基督爱心之道行出来，让凡坐在黑暗里的都看见光，被遗弃的知道有人关怀他们。人问说，以她瘦弱的身体，何来那样崇高的心志，且能行之以恒呢？她谦卑地说：「我只是一枝笔放在主手中，如何想由祂，如何写也由祂。」有人问她，神给她最大的福气是甚么？回答说：「神给我有机会，一天二十四小时帮助可怜人。」

【爱的榜样】为了黑奴、经济、分离等复杂问题，美国在一八六一年爆发内战，南北打了四年纔停手。离者复合，黑奴也获得自由。但白人与黑人之感情一时尚无法建立，优越感与歧视仍普遍存在。

某主日上午，一个黑人走进维吉尼亚州黎茨蒙城一所时髦的教堂参加圣餐礼拜，当他从通道走到坛前跪下时，群情激动，嘘声四起，几乎人人莫不以怒目视之。忽然有一位众所钦敬的弟兄立刻从座位上站起来，走到坛前，跪在这位有色的弟兄身边，同领主的饼，主的杯。会众被他所行的感动，也一个一个走到坛前。做成这美好榜样的就是南军总司令李将军(Robert E. Lee)。圣经告诉我们在基督里我们都成为一了，并不分为奴的、自主的。在基督的爱里没有惧怕，不分贫富，不分智愚，也没有贵贱之别，因你和我都是同蒙救赎的人(加三 27~29)。

喻道故事

【心的确有问題】X光和萤光幕的发明，使得人体内部的毛病很快可以查出。有一个女人自认心脏有毛病，她要求免费的X光检查，因她没钱，医生同意帮助她，但在萤光幕上看到她上衣隐匿的口袋有一些金块，医生说：「你的心的确很有问题，因为它充满了谎言！我必须为你的荷包开刀！」主根本不用X光，就能洞察我们一切的心思意念。又有谁能逃过神的察验呢？

【魔鬼未曾偷懒】有一位老太太，她对任何人都有赞美的话可说，即使对无赖，她也有她的赞词。这位老太太总是看事情的光明面，她喜欢找优点，而不愿吹毛求疵。她的一个朋友受不了她这种乐观的态度，有一天跑来问她：「你认为魔鬼怎么样？你对它该无称赞的话可说了吧！」不料这位老太太思索了片刻之后，用那老人特有的颤音说：「对于魔鬼，有一件事我必须夸赞它，魔鬼永远忠于职守！」这话一点不假，魔鬼一如吼叫的狮子，到处游行寻找可以吞吃的人，它永远忠于职守。我们假如不穿上神的全副军装，就很快会为撒但所击倒！

【会后还有摸彩余兴】有一位信徒邀请一位朋友，去礼拜堂听道。牧师讲完道，就有人拿着奉献袋，分别到每一个座位收捐。每一个人都握着钱，伸手到袋里。收捐的人不知道这位朋友是慕道友，也把奉献袋送到他面前，他欣然伸手到袋里，依样葫芦一番。散会后两人走在路上，这位朋友说，你们的教会福利办得真好，讲道之后，还有摸彩余兴，可惜我只摸到十块钱。很多基督徒也是这样只进不出。

【懂得享受基督的信仰】有人问一位修道士：「最近在修道上还用功吗？」修道士回答：「用功！」那人紧接着问：「怎么用功法？」修道士很淡然的说：「饿了就吃饭，困了就睡觉！」那人满脸诧异的问：「一般人都是这样的，跟您没有甚么两样啊！」修道士笑着说：「当然不一样啦，一般人吃饭的时候总是不肯好好的吃，因为心中有一大堆的忧虑、愁烦，睡觉的时候不能好好的睡，因为心中有一大堆愤恨、不平，我就不一样了，所以不同啊。」这一个故事表明信仰是很实际的事。事实上，可以从能吃、能睡、不忧愁、不怀恨，肯积极奋发努力上进，看出你信仰的深浅。基督徒不但要有基督的信仰，更要懂得享受基督的信仰。

【圣经使一个小偷变成传道人】基督教论坛报曾登载了一篇韩国牧师的个人见证：在某一周末，有一间神学院遭小偷光顾，这时正好有一位前往教会实习的女学生，因遗忘东西而返回宿舍拿取，纔一开门就看到一条黑影，这个小偷和女学生各自吓了一跳，紧张之下的女学生竟然说：「喂！这个也给你。」就将手上的拉链圣经递给小偷。小偷以为是皮包，拿了就离开了。后来这位女神学生毕业且服事一段时间后，就嫁给一位牧师。婚后有一天她正在整理牧师的书房时，发现书柜中有一本突出的书籍，她顺手抽出来一看，竟然是她学生时代交给小偷的那本圣经，她心中十分讶异与纳闷，等她的先生探访回来，经了解详情纔知道她的先生原来就是那小偷，很奇妙的是当天那本圣经的小夹绳，正夹在以弗所书四章二十八节，这位小偷看到：「从前偷窃的，不要再偷...」这段经文，不但深受感动，且竟然无法忘怀，就到教会请教牧师，并因而信主奉献为传道...，圣经，竟然能将一个小偷改变成为传道人。

【请耶稣快出牌】有一个基督徒，公司中的同事们知道他常去作礼拜，就为他取一个外号叫「耶稣」。他不喝酒，也不抽烟，就是爱打牌，无论何人邀他打牌，他一定到。有一天，他和同事打牌，轮到 他出牌，他却在那里思考出甚么牌。这时一位同事急了，拍着桌子说：「耶稣啊！耶稣啊！请你快出牌好不好？」这一位基督徒被这么一叫，突然良心受责备，从此以后不再打牌，以免羞辱主的名。

【主在这里】从前苏格兰有个最喜欢听马欣恩牧师讲道的人，某一主日，他很早就来到马牧师的教会，遇见该会的一位会友，就着急地问他：「今天马牧师在这里讲道么？」那位会友回答说：「马牧师今天一定讲道与否，我不知道，但我知道主耶稣一定在这里！」

五饼二鱼

【银色的冠冕】我的基督徒朋友，假如你的头发变白的话，请你不必先着急，请你切记，这一顶「银色的冠冕」也曾加在基督的头上(启一14)。并且，它是那即将颁下的「金冠冕」的前奏(启四4)。多年前，李斯博士到北华尔斯布道时，有一位友人提醒他：「李斯博士，你的头发白得好快啊！」这位老人并不作声，当他步上讲台后，他说：「每年到这个时候，就有一种小的白花出现，这些花是紧接在雪季之后，因此当我们看到雪、看到霜的时候，我们仍很高兴，因为深知在雪季之后，夏天就要到来。一个朋友刚刚提醒我说，兄弟的头发白的好快；但请你们不必为我担心，我的白发对我来说就是一项祝福，它告诉说我兄弟的『冬季』即将过去；虽然现在我正面对人生的寒气及风霜，但那夏天——永恒夏天——即将来临。」——《清晨露滴》

【神更好的回答】神多次听允我们的祷告，不是将祂的旨意降低来俯就我们，乃是把我们高举起来进到祂自己那里。祂使我们长进到强壮的地步，这样，我们就不再需要呼求救助。我们也能担负重

任，不必求祂为我们减轻。我们也能忍受一切的忧患。虽然得不着我们从前以为必不可少的那些福分，我们仍能有平静的心情向前奔走。我们并未曾被拯救脱离我们想要逃避的战争，但我们却因为交战而得着了胜利。经过苦难而得着胜利，不是比逃避苦难更好么？在风波和战争中仍能满有平安，不是比完全脱离风波和战争更好么？——《灵食拾英》J.R. Miller

【弟兄相爱是自然而然的】例如做母亲爱儿女是出于天性，自自然然，并不需要国家制订法律，规定母亲应当爱儿女。不爱的话，国家要干涉她，制裁她。法律可以制订不可虐待儿女的条文，但是做母亲的人，可以不知道这条法律，也可以不必理会这条法律。她心中自有个律，「母爱的律」在她里面，她自然而然会爱她的儿女。她之所以会爱自己的儿女，是因为出于同一生命，她自己腹中生的，怎能不爱？同理，基督徒有共同的生命，因为「都是从神而生的」（约壹五1），我们有祂的生命在里面，所以就能彼此相爱，这爱是出于自然的（可四28）。——寇世远《更美的生活》

【敬虔的真意】一般人所谓的敬虔，是指外表的仪式，就是我们在神面前五体投地，又跪又拜的。但圣经上所说的敬虔，乃是「大哉，敬虔的奥秘，无人不以为然，神在肉身显现。」乃是神的属性，借着人的肉身把祂活出来；神的属性有公义、圣洁、慈爱。人的肉身如果活出公义、圣洁、慈爱，就是敬虔。所以敬虔不是仪式，乃是一个实际。——吴勇《生命之光》

【读圣经要有受教的态度】读圣经若要有领受，首先，态度必须正确，要在神面前好像一个受教者。其实，就算在人面前，我们也要有受教的态度；只要你肯学，在别人身上一定可以学到一些。何况在一位全知的神面前，我们为甚么不存一个受教的心呢？有些人在读圣经的时候，仿佛要作神的老师，他不是准备作学生，而拿出许多事情向神质疑：这么简单的事，神竟想不到！这本圣经为甚么有这么多的漏洞？其实只要他简单地想一想，这本圣经直到今天仍是全世界最畅销的书，如果它好像我们所想的那么简单，早就没有人要读，也不用出版了！——陈终道《基督徒生活面面观》

【在困境中仍因祂欢喜】「祂将海变成干地；众民步行过河；我们在那里因祂欢喜」（诗六十六6）。按常情说来，百姓过红海时，波涛在两边翻腾，追兵在后面呐喊，他们一定惊恐、战栗、痛苦、仓皇，可是作诗篇的人竟说，「我们在那里，」——大水中——「因祂欢喜」。

有多少信徒能有这样的经历「在那里」——一个失望的绝境中，一个内忧外患的时候——能「因祂欢喜」？

「在那里」立约的神来了！「在那里」祂的应许实现了！「在那里」仇敌消灭了！「在那里」信不过来的经历尝到了！如果不「在那里」，而在一个顺利的境遇中，即使花尽力气去找，也找不到这些荣耀的事实。好像白日有了阳光，把星光遮盖了；黑夜一到，满天的明星就出现了。经上的应许、安慰、盼望，也都是在忧愁之夜出现的。

拔摩海岛上的约翰，在孤单凄凉中得见主荣耀的异象。今天仍有许多荒凉的拔摩海岛，那里有主的爱和恩典，有主的同在，可以消灭孤单和忧愁。读者，你愿不愿去那里呢？——《荒漠甘泉》马

克特夫

【望断以及于耶稣】「望断以及于耶稣」，有的版本翻译成「仰望耶稣」。然而原文的本意是「眼目从其他的事物上挪开，而专注于某一个点上」。因此，这个字译作「望断」是顶恰当不过了。你必须将你的眼目从你自己身上挪开，你必须厉害地拒绝看你自已，你必须训练你自己，养成不看自己的习惯。同样地，你也不可以受到那些丧气基督徒的感染。不要忘记：最强的基督徒终究不过是人。在我们一生信主的年日中，我们必须望断一切以及于耶稣。甚么时候我们的目光若转移到主以外的事物上的话，我们也就支离崩溃了。虽然我们仍要敬重配得敬重的人，却永远不要将信心建立在人身上，无论他有多么圣洁。— 史百克《上面来的呼召》

【信徒须要实际经验与神同在】与神同在，乃是一切事奉神程序的中心。全部利未记，如果没有这件事，会幕中一切的设备，都如同一种不成文字的字母，对于以色列人和我们都没有意义。会幕中最重要的事实，就是神在那里，祂在幔子里面等候着。同样，神的同在乃是基督教的中心。基督教的信息，就是神等候祂所救赎的儿女知道神的同在。但是现在流行的基督教，对于神的同在，不过知道它的理论，并未晓得这是基督徒现今可以实得的权利。根据目前基督教的说法，我们只在地位上来到神面前，从没有说到我们可以实际经验到与神同在的事实。— 陶恕《渴慕神》

【约翰福音三章十六节】「神爱世人」：(一)神——最伟大的爱人！(二)爱——最深刻的仁爱！(三)世人——最广大的群众！

「甚至将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他们」：(四)甚至——最重大的行为！(五)将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他们——最宝贵的礼物！

「叫一切信祂的，不至灭亡」：(六)叫一切——最显明的机会！(七)信——最简单的办法！(八)祂的——最伟大的引力！(九)不至灭亡——最隆重的应许！

「反得永生」：(十)反——最重要的分别！(十一)得——最明确的保证！(十二)永生——最可靠的产业！— 《Leaves of Gold • Davies》

【神所安排给你的乃是上好的】我愿意你明白，神为着你的生活，已从祂敞着的宝库里，给你挑选了上好的，你当在你的地位上——无论在甚么环境里，明白你所有最广大的可能。不然，神定然不能放你在你现在所处的环境里。你的灵已生在祂的国里，这个就定妥了祂要负起你完全的责任，祂必以最有效的方法养育你。你若让祂作的话，祂必使你得着最美的生活。— 迈耳《弃绝》

【圣灵光照心眼是长进的起点】许多基督徒只「风闻」在主里有属灵的恩典，但不真知道其丰富荣耀的内容，所以常被世界的一切吸引，去追求物质的享受，而对属灵的事物漠不关心。只有圣灵光照我们的心眼时，我们纔发现原来神的恩召里面有丰盛的恩典和福分！就开始生出渴慕与追求。圣灵的光照改变我们的价值观。一个人的价值观决定他追求的目标。— 滕近辉《在圣灵中长进》

【神造人的目的是要和人来往】神造人是按着祂的形像和样式造的。换句话说，人原来是照着神的情形造的；这也是说，人原来是里里外外都与神有份。人何时被造出来，就与神的一切有份，神人之间能够交通、来往。伊甸园不是一个「人物园」，供天使们闲散消遣时玩赏。伊甸园乃是神与人来往的地方，是代表神与人彼此间的交通、传达与传递。可惜因为人犯了罪，神与人心灵的相通完全被隔膜起来。当神在园中行走的时候，亚当夏娃就躲藏起来，而不敢与神来往了。——于力工《怎知》

【神的旨意最美善】我求神给我一束鲜花，但，祂给我一颗又难看、又有刺的仙人掌。我求神给我几只美丽的蝴蝶，但，祂给我许多又丑陋、又可怕的毛毛虫。我震惊！我失望！我哀叹！但，经过许多日子，我忽然发现那仙人掌盛开了许多鲜艳的花，那些毛毛虫也变成小蝴蝶，飘舞在春风里。神的旨意最美善！——施达雄《道理的开端》

银网金果

倪柝声

- ※ 十字架并不是和我们讲件数多少的，它乃是将整个的「旧造」，完全都在上面对付的。
- ※ 应当愿意让十字架的能力好像割礼的刀，将我们一切属肉体的，完全割断了。
- ※ 十字架都有它特别的使命，和它一部分的工作，要成功在我们的身上。愿意我们不让一个十字架空临到我们身上。
- ※ 躺卧在祭坛上，乃是我们所应当作的。但是利用刀将我们的灵和魂分开，乃是我们大祭司所当作的。
- ※ 十字架的功效，总不能彰显在那些倚靠自己行为的人身上。
- ※ 没有一个快出主张，相信自己有力量的人是认识十字架的。这样的人，十字架从来没有在他身上作过工。
- ※ 每一次信徒在苦难中不开口时，他就要看见十字架在那里作工。
- ※ 神的子民有一个记号，有一个特点，就是弃绝肉体，不相信肉体。神的子民，就是肉体的把握

被神割掉了的人。

※ 割去那一个肉体的把握，就是割去那一个天然的能力，使你在神面前不敢随便说话行事，使你变作一个战兢恐惧的人。

※ 神使我们脱离罪的辖制，不是借着刚强我们的旧人，乃是借着钉死他；不是借着帮助他作甚么事，反而是借着不让他作甚么。

由死亡得生命(上)

宣信

【丧掉生命以得生命】「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舍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」(太十六 24)。这就显出主的福音，和世人的福音，多么不同啊！世人在道别的时候，会说：「好好顾你自己吧！」而主却说：「舍己、顾人，要顾念神的荣耀。」舍弃自己的人，得着一切；紧握不放的人，反而失去了他所有的。这就应验主的话：「凡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丧掉生命；凡为我丧掉生命的，必得着生命。」

【舍弃乃是最伟大的定律】所以，不论是在地上，还是在天上，「舍弃」的法则，乃是无上的定律。这个定律，刻划在人间，也刻划在自然界的每一角落。一粒麦子，必须落在地里死了；不然，只是一粒干瘪的种子而已。若是死了，就要活着、繁衍；经过美丽的春天，金色的秋天，直到金谷丰盈的收成。当你从自然界进入灵界，就会发现在更高的境界、更深的生命里，也是如此。河水若滞而不流，免不了要变成一滩死水；畅流了，就变得更为清澈、丰富、满溢。如果你定睛在「己」身上，就甚么也看不到；当你放眼一望，世间的景象就呈现眼前。自然界的定律，正是以付出、舍弃，来爱众人、关心别人。凡是自私的，都被自私所限。自私就是死亡，就是自毁。

【舍弃乃是神自己的定律】「舍弃」这个定律，就是神的定律。神的荣耀，就在于祂的舍己。在受造之物中，祂给了祂的自己；在宇宙的华美中，祂也给了祂的自己。然后，神在耶稣基督里，舍了祂的自己——「神爱世人，甚至...给。」祂把祂最好的，把祂一切所有的，就是祂的独生子，赐给了我们。神的定律，就是舍弃。

「舍弃」，也是基督的定律。祂撇下了祂的荣华，暂离天庭，而与微不足道的受造之物同住。祂始终让步、舍弃，总是收敛祂的大能而不用，至终被人钉在十字架上。祂的一生，乃是不断地拒绝祂的自己。就是这样，爱与舍弃，乃是基督的定律——「你们各人的重担，要互相担当。如此，就完全了基督的律法。」基督的律法，就是担负别人的重担，分担别人的忧伤，为别人而舍己。

【舍弃也是众圣徒的定律】舍己也是众圣徒的定律。这是我们蒙拯救唯一的途径。在摩利亚的山上，

亚伯拉罕——信心之父——舍弃了他独一的儿子。以撒的一生，总是为着别人而放下自己。雅各为得妻子而服事人，但他并没有得着他所指定的那一位；他的一生满了苦难，受人指使，常需忍耐。约瑟被人放逐还不够，还要羞辱下监，几乎至死。

摩西被迫成为逃犯。四十年之久，神教导他，训练他，最后摩西不再有指望了，神纔重燃他的渴望。就在最末了的一刻，摩西也不得不放下进入应许之地的期望，死在迦南地的门口外。这是舍弃的定律。

扫罗王不愿意放下他的自己，不愿意治死亚甲和亚玛力人——这班人预表肉体；所以扫罗王，虽高人一头，出类拔萃，却堕入黑暗里，沦为卑贱蒙羞之人，甚至沉沦了。

新约里的西门彼得，主挽回他以后，给他最后的信息是：「你年少的时候，自己束上带子，随意往来；但年老的时候，你要伸出手来，别人要把你束上，带你到你不愿意去的地方。」这话是指着彼得要怎样死荣耀神。耶稣差派他一生背负十架——被弃绝、柔顺、降服、被人牵引，由不得他有天然的抉择；直到末了，倒钉在主量给他的十架上。

【舍己乃是跟随到底的途径】世人说：「好好为你自己打算吧！」但耶稣说：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。」不只是你的老我，必须治死；就连你的新人，以及他的力量与自信，也必须死。正如以实玛利，必须被逐离家；而以撒，也必须一味顺服，不再有自己的意思了。

我们基督徒的生活之所以失败，不外乎「不舍己」。我们与耶稣同行一小段路，却停在客西马尼，望加略山而裹足不前。当耶稣提到他们必须如何与祂同去加略山，一路到底时，他们就说：「这话甚难，谁能听呢？」他们本应对自己说，「不」，而对神说，「是」；但他们却对自己说，「是」，对神说，「不」。

【灵浸为带我们进入更深的死】有三种浸是信徒要受的：第一，悔改的浸——当我们离开罪恶归向神时。第二，圣灵的浸——当我们领受圣灵内住时。第三，浸入死的浸——当圣灵内住以后。这三个阶段是循序渐进的。当你领受了灵浸、神的内住以及圣灵安家在你心里成为祂居所之后，你就必须与基督同去，有分于祂自己的死。所以祂说：「若有人要跟从我，就当舍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。」祂曾说祂自己：「我有当受的洗还没有成就，我是何等的迫切呢！」祂每天进入更深的死里，祂的心完全被这死所包围，直等祂来到客西马尼园，来到约瑟的墓，下到阴间；祂又穿过死亡的辖域，首先打开了天门。「天开了」，这正是耶稣在约但河里受浸以后，在祂面前所看见的。

哦，亲爱的弟兄姊妹，既然领受了圣灵的浸，你就必须降卑进入祂的死。当我们将自己献给基督时，我们凭信得着了一切，我们算这一切是真实的，神也算它是真实的；但是，我们非经过窄路和天梯的隐密处不可。神并非愚弄我们：客观方面，我们可以算一切皆已作成了；但主观方面，我们要一步一步地，将这一切刻在我们的心版上。

【舍己乃是完全放下自己的意思】前述的话意思乃是不断地向「己意」而死。当你将自己献给神以后，激烈的争战就来临了，魔鬼要怂恿你将它收回。魔鬼会想尽法子告诉你：「舍己」是何等的无

理，你应站在你的意志上，那纔是对的呢！这是一场殊死战，可能一周或一月。耶稣进入旷野四十昼夜，魔鬼极力要祂有自己的意思，但祂胜过了试探。祂一直放下自己的意思：「我不求自己的意思，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。」

神能立祂作元首，因为祂曾被带领过。没有一人能管理别人，除非他受过管理。约瑟除非受人迫害，坐在那里，人破碎了，灵低微、谦卑了，他就不会在埃及升上高位。大卫必须受九年的训练，可能再多几年对他更好；这样，当他登上宝座后，就不会滥用权柄，见不得人了。但以理在巴比伦，当他高踞尼布甲尼撒王和古列王的总理之前，也免不了受苦难的熬炼。如果神要在你身上做些甚么，你要把全人的意志都摆在祂的手中。在你开始降服以后，你会遭遇到许多有益的试验，然而这些试验正是神的机会，叫祂的工作得以成就。

【己生命的不同表现】(一)自纵：做一件事，只因为你喜欢就去做，那就错了。「你们要先求神的国和神的义。」凡百事上，我们都没有神的许可证，以寻求己意。你们要寻求神，神就为你求好处。你们要顾神的事，因为祂会顾你们的。

(二)自满：陶醉在你所作的工作里。做完一些服事，稍有成就，我们何等容易自我激赏，这种想法很快地会变成虚浮的荣耀！太多的人在意别人对他怎么个想法、怎么个说法，却不在意他们自己实在的光景。在神的工作里，再也没有一样事物，比虚荣更需要我们去提防的了。撒拉弗翅膀遮脸，是因为他们不要看见自己的美丽；他们遮脚，是因为他们不想看见他们的服事，也不要任何外人看见；他们只用两只翅膀飞翔。当神在使用我们，叫人的灵魂得祝福时，我们得十分谨慎：有一种甘甜不是由神而来的。腓利一领太监归向基督，就不再与他同行。各样的服事、各样的友情、各样的思念，只要它不是在圣灵里的、也不是单一归荣耀给耶稣的，愿神保守我们脱离它。

(三)自信：无论是属灵的或是精神的自义，以及能力(成为善的或行善的)，神要我们把这些全然放下，叫我们领会我们是一无所是。

(四)自爱：只因为喜欢被人爱，这种情感太容易受伤了。只有神圣的爱，能以祝福人，对人有益。你们应当爱人，不只因为爱使你们快乐，更是因为爱能祝福人。保罗说：「我也甘心乐意为你们的灵魂费财费力。难道我越发爱你们，就越发少得你们的爱么？」他的意思是说，我乐意耗尽我最后的一滴血，不惜任何代价，为要叫你们得福；即使我知道你们一点也不欣赏我也罢。人家伤你们，不欣赏你们——当你们越发少得人爱时，就越发把自己耗尽罢！

(五)自私：私欲、贪婪、占有欲，只因为我们坚持要把财产、子女拥为己有。所以，这些就带来了重担、烦恼、忧虑。

我们宗教的自私，不亚于肉身的自私。甚至我们的奉献、圣别和否认自己，都可能是自私的。「己」，也会起来祷告，然后坐下说：「多么漂亮的祷告啊！」「己」，能舍身焚烧，然后骄矜夸人。

(六)自忧：我想没有比为自己忧伤而流的眼泪要更自私了。神看见以色列人哀哭时，就在怒中说：「你们用眼泪玷污了我的祭坛。」你们哭，是因为没有更好的食物；你们哭，是因为在基督之外另有所爱；你们哭，是因为你们不是完全地满足。——《基督的生命》【未完待续】

从圣经看同性恋

【甚么叫做同性恋？】所谓「同性恋」(homosexuality)，须分开两方面来看：同性恋的倾向(orientation)，与同性恋的行为(act)。

所谓同性恋的行为，又可分为两种：一种是和同性的人发生超普通友谊的恋爱感情，另一种是和同性的人发生性关系。

有同性恋行为的人，都有同性恋的倾向。相反，有些有同性恋倾向的人，可能毕生都未发生过同性恋行为。「倾向」与「行为」之别，我们要分清楚。

【今日社会对同性恋的看法与趋向】晚近欧美社会，特别是学术界，有些人主张同性恋倾向是先天的，认为同性恋者天生下来脑部结构异于常人，所分泌的荷尔蒙与其他同性的人不一样。但较多的学者认为同性恋倾向多是后天养成的，尤其是童年的经历及生活环境的影响。但不论是先天或是后天所形成的，西方人士逐渐趋向于同情具有同性恋倾向的人，他们一反传统的见解，而认为同性恋的倾向是一种值得同情的「变异」，并非一种「变态」(病态)。甚至有人认为天生的同性恋倾向是不可逆转的，要想办法去「矫正」他们，是残酷和不人道的。

近年来随着女权运动和性解放运动的兴盛，同性恋者也不再甘于沉默受歧视，而大胆地走出来到社会中抗议，他们所争取的，不单是一种不受干预的恋爱与性生活的自由而已，而是要提倡同性恋成为「另一种可采纳的生活方式」(an alternative life style)。他们要社会大众接受同性恋生活的正当性，同意同性恋与异性恋具有同等价值，同等地位，是同样可行与同样可被接受的偏好与生活方式。换言之，他们所争取的，是与异性恋共享道德合法地位。

令人震惊的是，欧美各国的政界人士，竟也渐多有人成为同性恋者的代言人，推动同性婚姻合法化，和同性恋者可享受与异性配偶相同的社会福利及权益等。

【甚至在基督教中也出现异声】现代在欧美逐渐有一些基督教人士，认为圣经论同性恋的教训对今人不具约束力。他们辩称，圣经的作者并不了解同性之间的情欲和同性之间的爱有何区别，也不了解先天同性恋者和有同性恋倾向的人有何不同。甚至有些神职人员自称是为同性恋运动说话的「先知」，他们正如旧约时代有些假先知，纵容以色列人犯罪，不迭说「平安、平安」。

【圣经中的同性恋史实】圣经中记载了一些同性性交的故事，其中最为人所知的是在创世记第十九章一至十三节，记载所多玛城中的男人要求罗得交出他所收容款待的两个男子(天使的化身)，让他们轮流与这二人性交。(中文圣经和合本把第五节下半翻译为「任我们所为」，过分含蓄；吕振中译本译为「我们要和他们同房」；现代中文译本译为「要跟他们睡觉」。)因此，天使对罗得说：「我们要毁灭这地方，因为城内罪恶的声音，在耶和华面前甚大」(创十九 13)。新约犹大书第七节也说：

「又如所多玛、蛾摩拉，和周围城邑的人，也照他们一味的行淫，随从逆性的情欲，就受永火的刑罚，作为鉴戒。」

从其他经文的描述来看，所多玛的罪行似乎不只是男人与男人发生性关系(肛交)而已，但这个罪行却是主要的。因此，英文中的「鸡奸」或「肛交」一字(sodomy)，也就是来自所多玛城的名字(Sodom)，可见所多玛城在这方面恶名昭彰。

士师记第十九章也有一个相类似的故事，记载一群住在基比亚城的便雅悯族男人，要与一个路过寄居的利未人性交：「你把那进你家的人带出来，我们要与他交合」(士十九 22)。因为这个罪行，耶和华在何西阿书中说：「以法莲深深的败坏，如在基比亚的日子一样。耶和华必记念他们的罪孽，追讨他们的罪恶...以色列阿，你从基比亚的日子以来，时常犯罪。你们的先人曾站在那里，现今住基比亚的人，以为攻击罪孽之辈的战事，临不到自己。我必随意惩罚他们」(何九 9；十 9~10)。

【圣经对同性恋的看法】圣经有否对同性恋这个问题给我们任何指引呢？答案是肯定的，圣经的立场相当明显和直截了当。我们若将整本圣经的教训前后贯通，就可得出一个结论：两性的结合纔是神所命定的正常模式，神造人是「造男造女」，目的是要他们「成为一体」。这个信息贯穿圣经中一切有关性的教训。圣经也将同性恋看为一种罪恶，有违神造人的原意。圣经中有些经文直接提到同性恋，这些经文相当清楚显示，圣经并不赞成同性恋：

「不可与男人苟合，像与女人一样，这本是可憎恶的」(利十八 22)。

「人若与男人苟合，像与女人一样，他们二人行了可憎的事，总要把他们治死，罪要归到他们身上」(利二十 13)。

「因此神任凭他们放纵可羞耻的情欲。他们的女人把顺性的用处变为逆性的用处；男人也是如此，弃了女人顺性的用处，欲火攻心，彼此贪恋，男和男行可羞耻的事，就在自己身上受这妄为当得的报应」(罗一 26~27)。

「你们岂不知不义的人不能承受神的国吗？不要自欺！无论是淫乱的，拜偶像的，奸淫的，作变童的，亲男色的，偷窃的，贪婪的，醉酒的，辱骂的，勒索的，都不能承受神的国」(林前六 9~10)。

「因为律法不是为义人设立的，乃是为不法和不服的，不虔诚和犯罪的，不圣洁和恋世俗的，弑父母和杀人的，行淫和亲男色的，抢人口和说谎话的，并起假誓的，或是为别样敌正道的事设立的」(提前一 9~10)。

上述的经文都清楚告诉我们，同性恋是可憎的事，行这事的人将被神弃绝，不但不能进入神的国，反而要在自己身上受这行为当得惩罚。从圣经的观点来看，同性恋的兴起，正是社会腐败的末期征兆。

【圣经并不接受真诚相爱的同性结合】尽管有些同性恋者，和同情同性恋的基督徒，尝试重新注释上述经文的意义，认为两情相悦、真诚相爱、互相委身的同性恋者所发生的性行为，不在神禁止谴责之列。但根据创世记第一及第二章，神所设立的一个很重要的「创世秩序」(created order)，就是家庭制度。

在神所设立的家庭中，有男(夫)有女(妻)，互相帮助。「耶和华神说：『那人独居不好，我要为他造一个配偶帮助他。』...耶和华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，造成一个女人，领她到那人跟前。那人说：『这是我骨中的骨，肉中的肉，可以称她为女人，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。』因此，人要离开父母，与妻子连合，二人成为一体」(创二 18，22~24)。因此，核心家庭的成员是由一男一女组成，异性结合，是互相以与对方相异之处，来补充对方的不足。

两个同性别的人(男子或女子)，不管多真诚相爱，互相委身，愿意终身厮守，永结同心，他们所成立的家庭，始终不是按着神所定下的蓝本而成立，是与神的创世秩序有冲突的。同性结合，是离开了神设下的正轨，是一个可悲的错误；正如父女相恋，母子结合，就算爱得如罗密欧与茱丽叶般纯，如梁山伯与祝英台般痴，也是离开正轨，是可悲的错误。同性的好朋友或知己是难能可贵的，可是同性「夫妻」却完全是另一回事。

简言之，假如我们接受圣经的无上权威，接受圣经的创造秩序和生活指导，我们是别无选择，不能接受同性恋及同性婚姻。

【教会应当包容同性恋者吗？】有所谓「基督徒同性恋者」，指斥教会对同性恋信徒的「歧视」，他们认为最不接受他们的地方是教会——理应最多有爱心的地方。姑勿论这感受有否客观事实根据，但所谓「接纳」一词很容易混淆视听。事实上，教会接纳所有人，尊重所有人，只是教会绝不能够认可某些人的罪行。例如教会对屡劝无效、沉迷于奸淫的信徒施以纪律行动，但这样做，正是因为教会爱这位信徒，深盼挽回他。同样，教会不「歧视」同性恋者，对成长中因种种缘故沾上了同性恋倾向的信徒寄以无限同情，只是基于圣经的教训，教会不能够容许基督徒有同性恋行为。

我们对同性恋行为的反应，应该像罗得当日的感受：「神只搭救了那常为恶人淫行忧伤的义人罗得。因为那义人住在他们中间，看见听见他们不法的事，他的义心就天天伤痛」(彼后二 7)。

有些译本说罗得感到「震惊」，或者「恶心」。今天我们的问题就是我们已变得太麻木，以致对一切都毫无反应。

同性恋行为，是我们要逃避的淫行。

【参考书目】Carl Lundquist《现代基督徒生活的操练》·Pat Robertson《人生问题总解》·Richard Foster《基督徒看性》·罗秉祥《黑白分明—基督教伦理纵横谈》·吴罗瑜《是非黑白—今日基督徒与伦理问题》

基督徒行为的准则

Oswald Sanders

读经：「在基督面前，正在律法之下。」(林前九 21)

所有的基督徒，或者特别是年青的一辈，有时会对行为的准则觉得困惑。「作个基督徒，我可

以不可以作这件事，或到那地方去？」这是他们所切想找到一个有权威的，和令人满意的答复的问题。怎样找到呢？许多人是在一连串的禁忌之下养成的，特别是有关世俗的问题，并且往往服从人的意见，而那些意见却是他们自己都不完全相信的。

这种态度并不一定有助于健康的属灵经验，因为它大部是间接获得的。我们应当借着勤习圣经，悟性祷告，以获得我们自己的信念，而不是怯弱地采用那些从别人继承来的。

话虽如此，我们却要防避那种以为基督徒生活没有禁戒的思想。在新约和旧约里面都可以看见很多禁戒——例如十诫(出廿)。若要反对说我们是「不在律法之下，乃在恩典之下」(罗六 14)，并以为律法的禁戒不适用于基督徒，答案就要指出十条诫中之九条都在新约里有反复申言，并且被更广泛地应用。杀人的行动被追溯到心里的憎恨。不错，就得以称义言，我们固然不复「在律法以下」了，但就新生活那方面说，我们「在基督面前」却是「正在律法之下」。保罗在发出禁戒的事上，正如他发出劝告一样地不客气。「脱去」(弗四 22；西三 8)，「远避」(帖前四 3；五 22)，「放下」(来十二 1)，都是他书信的特征。

圣经对于行为上可能发生的每一件事，并没有制定详细的律法，但却列举一些清楚的原则，把这些原则恰当地加以应用，便可包括一切想象得到的事情。如果神不曾这样地给我们清楚的指导，怎能叫我们对不遵从祂旨意的事负责呢？新约基督教义的特征，在于提供清楚的指导原则，而不制定一套禁戒或一组规条，因为神乐意把祂的百姓当作长成的儿女看待，而不以他们为导师管下的小孩。既然如此，在阅读圣经时我们就应该常常问：「这段经文所提出的属灵原则是甚么？」

如果我们要领受指导，就必须有绝对诚实的意图，因为神只向愿意遵行的人启示祂的旨意。我们必须愿意完全接受圣经的教训作信仰和实践一切事情的标准。查考一件可疑的事时若问说，「它的害处在那里？」或「别人都这样作，我为甚么不可？」就表明对事情已预先断定，而所求的不是指导，乃是批准。心意几乎已经决定了。「人若立志遵着祂的旨意行，就必晓得...」(约七 17)，乃是普遍适用的一项原则。我们若有一得神的启示便即遵行的真正意志，就不必久留在黑暗中。但相反地，若不愿意遵行神的旨意，便实际地拒绝了神指导的亮光。

【六个祛疑的问题】应用下列问题并加以解答，就必自动地消除了许多问题的疑惑：(一)它会不会荣耀神？「无论作甚么，都要为荣耀神而行」(林前十 31)。如果人的主要目的是要荣耀神，这就应该是我们的第一个试验，和首要的关心。如果所想作的事是以「己」为目的而不会荣耀神，那就是大可撇下的一件事了。

(二)它是不是有益？它会不会有助于我的基督徒生活，我的见证，我的事奉？「凡事都可行，但不都有益处；凡事都可行，但不都造就人」(林前十 23)。它会不会使我的生活更有益于神和我的弟兄？

(三)它会不会造就人？它会不会造就我的基督徒品格，会不会帮助我造就神的教会？「是要造就你们，并不是败坏你们」(林后十 8)。神极度的关心集中于祂的教会，所以我们应当与祂一同关心教会的造就。

(四)它会不会辖制人？「凡事我都可行...我总不受它的辖制」(林前六 12)。甚至本身是合法

的事，也会成为我的主人而失去均衡。它们要求我们更多的注意力，使我们忽略其他更重要的事。举例来说，俗世的读物会损害读者对圣经和属灵书籍的喜爱。我们必须留意提防这样的情形，在阅读世俗书刊的质量上严格自律。

(五)它会不会加添我们抵挡试探的力量？如果我们一面祈求「不叫我们遇见试探」，一面又自愿地到易受试探的地方，这样的祷告是无效的。任何倾向于使罪被认为不太邪恶的地点或举动，都是应该远避的。

(六)它是世界的特性呢？或是父神的？「因为凡世界上的事，就像肉体的情欲，眼目的情欲，并今生的骄傲，都不是从父来的，乃是从世界来的」(约壹二 16)。如果所要进行的事显出较多属世的特性，我们就当尽量避免去作，因为「人若爱世界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」(约壹二 15)。世界和其中的事物，都不应该成为我们爱心上占优势的对象。

有很多社交的关系，娱乐和活动，虽不是罪，却可以称为「重担」，会妨碍属天的赛跑而应该放下。摩根博士指出：「妨碍的事物不一定是下流或粗鄙的。其本身可能是高贵、理智、美丽的事物。但我们对任何这等事物的参与，都会使我们看不清神旨意的最终目标，阻止我们的奔跑，使我们的进程犹豫不定而成为重担和障碍。」

【六项指导的原则】关于可疑的行为，保罗在圣灵的默示之下列举了六项原则。他论到一些罗马基督徒所面临的难题，正如我们今日所遭遇的困难相似。每一项重要的属灵真理和教义，他通常都用了最少一大段经文充分地加以讨论，举例来说，对可疑的事这题目，在罗马书十四章就有充分的论述，腓力普斯的译法对保罗所提出的原则是很有帮助的。

(一)论断的自由：「肉食的人不可轻看蔬食的人，蔬食的人也不可指责肉食的人」(罗十四 3 腓氏译法)。争论点在于基督徒可否吃祭偶像的肉。受过良好教养的基督徒，既确认偶像的虚无，觉得吃这样的肉是毫无问题的；但对于一些教养差的人却成了绊脚石，于是他们就完全避去吃肉。这就是可能发生冲突的原因，但对于主要的教义却没有关系，所以保罗劝告他们持容忍的态度。在基督教会里面，见解上的纯正分歧是容许的。我们应该承认并维护兄弟们存着与我们相对的意见的权利。虽然如此，我们却不可让这容忍在这样的事上作基督徒行动的最后决定。

(二)个人信念的权利：「各人要持定自己的信念」(罗十四 5 腓氏译法)。如同能随意变色的避役蜥一样，我们很容易从周遭的人接受神学上的色彩。结果就会使我们被神学上的偏见所左右，有如我们被圣经所左右一样。保罗的劝告是，我们应该在可疑的事上深信自己的意见，不让我们的行为被别人所指挥，不管他们的品行资格是多么可钦佩的。所作的决心必须是我们自己的决定，因为对我们的行为负责的是我们自己。

(三)单独对神负责：「人献上满意的事奉或不献上满意的事奉，都是对他自己的主人行的」「我们单独对神为自己的行为负责」(罗十四 4, 12 腓氏译法)。保罗虽然承认我们是社会上的成员并有对社会的责任，但他强调我们最后却是单独对神负责的。我们的主人既然只是一位基督，此外任何人——不管他是谁——若擅取我们行动的领导权，便是侵犯「救主的君权」。「我们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」(林后五 10)这个事实，对一切诚实愿意遵行神旨意之人的行为，必有深刻的影响力。

(四)勿批评别人不同的意见：「为甚么批评弟兄的行为呢？为甚么想要使他被视为卑鄙呢？」「所以我们不可再用批评的眼光相向」(罗十四 10, 13 腓氏译法)。「总之，你是谁，竟批评别人的仆人，尤其是他的主人是神呢？」(罗十四 4 腓氏译法)。论断和批评我们的弟兄并不是我们的特权。那是神所独有的权柄，再者，「有一天我们都要受审判，不是按照彼此的标准，也不是按照我们自己的标准，乃是按照基督的标准」(罗十四 10 腓氏译法)。「如果我们一定要批评，就让我们批评自己的行为，注意自己不要行甚么事使弟兄绊倒」(罗十四 13 腓氏译法)。我们应该看待弟兄的行为是出于诚实的，如同我们希望弟兄看待我们一样。

(五)为别人的利益禁戒：「爱是不加害与人的」(罗十三 10)。「我们要愿意作蔬食者和禁酒者，如果我们不这样行，就会妨碍一个弟兄在信仰上的长进」(罗十四 21 腓氏译法)。「我们...倒凡事忍受，免得基督的福音被阻隔」(林前九 12)。基督徒并不是单为自己的享受而活着，却要常常记住他自己的行为对软弱的弟兄可能有的影响。我们必须当心，免得自己的自由成为弟兄的绊脚石。为着基督和软弱弟兄的缘故，我们应当自愿地放弃自己合法的享受。「我们信心坚固的人，应该担当别人的疑惑和不安的担子，而不只求快自己的心意」(罗十五 1 腓氏译法)。

(六)禁戒疑惑的事情：「若有疑心...的，就必有罪...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」(罗十四 23)。我们有疑惑的事实，就引起了事情有问题的臆测。我们若存有疑心，就当迟延我们的行动；如果我们有任何疑惑就向神退让，我们决不吃亏。我们所采取的任何行动，都应该带有确切的信心。但另一方面，我们对一件事或者有「软弱」的良心，需要借着神的话加以教导。我们很可能由于世人的传统或自己的偏见，而对圣经所不谴责的事有所怀疑。

我们切不可忽视圣灵的慈惠任务，祂的工作是要引导我们进入一切的真理。C.B. Eavey 说：「圣灵借着圣经的道德标准的引导和管教；这就是基督徒的道德生活的真正基础，这是不带着律法主义的德性，不违反神不变的律法，而与那律法的精神相合。真正的德性...应当是心内的。圣灵使律法的教训活在人的心里，并管理人心的动机。人若诚实接受圣灵的引导和管教，并且完全服从，就有优良的敏感，使道德的实践高过一切的律法主义。」—《作基督徒的难题》

事奉主的人该怎样纔可以

倪柝声

【事奉不可出汗—不许肉体的行为】以西结书四十四章十七节告诉我们，所有在神面前事奉神的人，该穿细麻布的衣服，又说不可穿羊毛的衣服。十八节说：「他们头上要戴细麻布裹头巾，腰穿细麻布裤子；不可穿使身体出汗的衣服。」可见，事奉主的人不能穿羊毛的衣服，是因为他们永远不可出汗，一切出汗的工作都是神所不喜欢的。我们知道全世界第一次的汗，是在创世记第三章，因为亚当犯罪，神刑罚他必须亲手作工，汗流满面，纔能得吃的。因此出汗乃是因为被神咒诅的缘故，田地不给他效力；因为没有神祝福的缘故，自己出力去作，以致使身体出汗的。所以出汗的工作就是指一切肉体劳力，没有父神祝福的工作。

凡事奉神的人所作的，必须是不出汗的工作。因为神一切的工作，虽然外面是顶忙，是需要费力奔跑的；但里面是顶安然的，是坐著作的，所以不出汗。哦！所有在神面前的事都不是用肉体的力量去作的。可惜，今天有多少工作，都是出汗的工作，需要人在那里主持、计划、鼓吹、提倡、奔跑、劝戒、题醒，用自己的力量，凭血气的力量去办。

【属灵的工作不同于属肉体的工作】凡要在圣所里事奉主的人，就绝对不可出汗，因为神用不着人出汗。不错，工作都是忙的，但是神的工作，用不着肉体的力量。我不是说用不着属灵的力量。今天所有人的工作，都不分甚么是属灵的工作，甚么是属肉体的工作。人总是说一切属神的工作，如果没有奔跑、接洽，花工夫来谈论，经过许多人的提议、赞同和通过就不行。但是你叫他们安安静静地在神面前等候，听神的话就不能，因为这是肉体所作不来的。这些都是需要出汗的。

可是，属灵的工作之最大的方面，就是向着神。他第一个接触的，就是神，不是人。肉体的工作就不同，他第一个碰着的乃是人，所以如果一个工作没有人就不成功的，就不是神的工作。我们在这里不是不作工，乃是要作不出汗的工。如果你在神面前对付好了，在人面前就不必出汗。你能以最少力量作最多的事。人所以有那么多广告、鼓吹、提倡，都是因为他们没有在神面前祷告。但你一切属灵的工作如果在神面前作好了，人自然会听你。你不必用多少方法，人自然会得着益处。在这里是神作工，所以用不着肉体的力量和流汗的。

【要从事奉人提升到事奉神】所以，我们今天要在神面前诚实的查看自己，问主说，到底我这样作，是事奉你呢？或是事奉工作呢？如果你在这里所忙所劳的，完全是为着外面需要，你自己就能断定说，你是在这里事奉百姓，不是事奉神。我并不轻看那班人，他们也是作神的工作。杀牛杀羊总得有人杀的。以色列百姓是需要人去事奉他们的。但是神在这里所要的是更深一层。所以你该祷告说：神，求你使我不落到事奉百姓的人里去。事奉百姓的人已经太多了，你为甚么还要再去凑一分呢？

今天神没有法子叫个人人都事奉祂，这件事神作不到的，因为这是许多人所不肯作的。有许多人他们实在是得救的，实在是生命的，但是他们要事奉百姓，你没有法子把他们改过来。因为他们舍不得外面的热闹，放不了外面的工作，看重能工作的工场。盼望我们今天就能说，神呀！我要事奉你，我愿意撇下一切的东西，放下所有的工作，弃绝一切在外面的，我要来事奉你，作属灵的工作；我要放下外面的，进到里面去，更深的进到里面去。

【神拣选那些守住圣所的人事奉祂】在这里神没有法子叫所有的利未人都去事奉祂，祂只有拣选撒督的后裔。为甚么呢？就是因为当以色列人背道离弃神的时候，撒督的后裔守住了圣所。他们看见外面已经无法收拾了，外面已经倒塌了，污秽了，所以就放弃了它，专心来保守圣所的圣洁。哦！弟兄姊妹们！你能不能让外面倒塌呢？或者你是要以木头来支持它，使它不倒呢？但是神说这些我都不不要了，现在我要保守着我的圣所，为我的儿女留下一个地方是圣洁的。所以你看见今天要有一个地方是完全分别为圣归与祂的，真是能断定甚么是对的，甚么是错的。因为神所要保守的，乃是祂的圣所。外面的要倒，神没有法子，只好让它倒。因为撒督的后裔这样作，所以神就拣选了他们。

真的，今天神没有法子对付所有的人，但是祂今天要来对付你。神今天所寻求的，就是那些完全事奉祂的。今天在外面作的人，真是太多了，在里面事奉神的人真是太少了。所以今天神在呼喊说，谁到圣所来事奉我呢？

【事奉主的人并非自荐，乃神所差派】我顶喜欢读使徒行传十三章所说的：「在安提阿教会中，有几位先知和教师...他们事奉主禁食的时候，圣灵说，要为我分派巴拿巴和保罗，去作我召他们所作的工。」这就是新约的工作原则。圣灵的工作，只能在事奉主的时候启示的。惟独在事奉主的时候，圣灵纔打发他们出去。

你知道兵队中有两种的兵：一种是自己投军投来的，一种的国家强迫征来的，因国家下命令而无法只得当兵的。但在神的工作之中，只有征来的兵，而没有投来的兵。所以没有一个人能说，因为我喜欢，所以我要去传福音，但是神用不着你。今天神的工作受到大害的，就是投来的兵太多了，今天不能像主那样说，「那差我来的...」了。哦！这不是一件随便的事，神的工作不是你随着自己的意思可以作的，神的工作乃完全是属于神的。所以你今天必须查问看：到底是我自己出来的呢？还是主召我出来的？在这里只有圣灵有权柄能分派人去作工，教会对于这件事是一些权柄也没有的。但是今天有许多差会，许多布道团都是人派人。但神是不能容让这种事的。因为神所要的，就是那些直接事奉祂的人，直接受圣灵差派的人。

【事奉主不单要在幔子里，也要出到营外】我们知道幔子是一件事，我们应该在圣所里事奉主，但在幔子之后还有一件事也是要紧的，就是「我们必当出到营外就了祂去，忍受祂所受的凌辱」（来十三13）。希伯来书的主要思想有两个：一个是幔子，一个是营外。所以我们不只要在圣所里事奉神，也得出到营外。惟独在我们离开营事奉主的时候，祂纔说话领导；别的时候，祂不说。

我再说，事奉主不是把外面的一切工作都不作了。所有外面的工作，都该把事奉主作根据；我们是因为事奉主而出去的，不是出于自己的喜好而没有事奉主作根据的。这两样大有分别。它们的分别，真是比天和地的分别更大。

【主所看重的是祂自己，而非你我】路加福音十七章七至十节，这里有两种工作：一种就是耕田，或说撒种；还有一种就是放羊，或说喂养。撒种的工作是对付那未生的；放羊的工作是对付那些已有的。因此一种是关涉到罪人的工作，一种是关涉到信徒的工作；就是说叫那些没有接受主的接受主，叫那些已经接受主的得到喂养。这就是主的仆人们所作的事，这也是我们所该在神面前作的工，是我们所必须努力去作的。

主说：「你们谁有仆人耕地，或是放羊，从田里回来，就对他说，你快坐下下吃喝呢？」这话是说，所有的仆人——基督徒——作完了工之后，主不请我们吃喝。「吃喝」意即回想我们所已作之工而有的享受。我们心里总是在想着工作的种种，一直在那里享受着工作的快乐。但是主说，一切的工作，无论是放羊或是种田，祂的目的都不是叫你快乐，给你享受，使你有所得着。第八节说：「岂不对他说，你给我预备晚饭，束上带子伺候我。」祂要我们预备晚饭，束上带子伺候祂，事

奉祂。你看见么？主所要求的，就是事奉祂。所以请你记得，田里的工作，比不上家里的工作。请你记得，地和羊不如主。祂不能因为你的工作太忙，而不必事奉祂的。祂不能让工作劳苦夺去了祂的事奉。在这里第一件事就是事奉主，因为事奉主比耕田放羊一切的工作都紧要。

【应当让主先有所享受】弟兄姊妹们，你所顾念的不过就是耕田撒种——传福音救罪人么？你所努力的不过就是放羊喂养——分粮栽培信徒么？或者你是要叫主吃得饱、喝得足呢？主并不是说我们不必吃喝，乃是说我们的吃喝是在主的之后。不错，我们也该快乐的，但是在主之后。因此让我们自问工作的荣耀到底是为着谁呢？我在这里一切所作的，到底是为着满足主的心呢？或者为要满足自己的心呢？工作的果子是为要使主饱足呢？或是为要使自己饱足呢？我们就是作了一切，还只是一个无用的仆人。我们的目的，并不是田地和羊群，乃是主；我们所努力的，并不是世界和教会，乃是主。哦！祂是我们的一切。所以我们真要求主施恩给我们亮光，叫我们看见事奉祂是怎样的一回事。求主使我们作祂的工，事奉祂自己。——《事奉殿呢或是事奉神呢》

各各他的十字架

宾路易夫人

第十篇 十字架与黑暗的权势

【基督在十字架上胜过了仇敌】「神的儿子显现出来，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」(约壹三 8)。以赛亚曾特别说到十字架的得胜，他说忧患子「与强盛者均分掳物」；而使徒保罗也对歌罗西人说：藉祂的死，将一切执政的、掌权的掳来，显明给众人看，就仗着十字架夸胜(西二 15)。关于这些执政的、掌权的，在以弗所六章里说是「管辖这幽暗世界的」邪灵，或「属灵气的恶魔」，是在空中的；在这一境界有黑暗的势力存在，它们是属灵的恶魔，是凭肉体血气照世人样子行的人所不认识的。

【仇敌尽力抵挡十字架的信息】仇敌尽力使神的儿女不认识灵界的事，免得他们的眼睛得开，明白了他们「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，乃是与...属灵的恶魔争战」(弗六 12)。仇敌也在各方面抵挡十字架的信息，阻止信徒认识各各他的得胜乃是胜过黑暗君王的；诡诈的仇敌若不是想说服神的儿女以为它并不存在，否则就是特别夸大它的能力，将人紧捆在罪里，欺骗说在坟墓的那边根本就没有拯救。

在事奉神的事上，基督徒常用属肉体的兵器，所以不能有效的抵挡仇敌。有的人又活在热心的计划里，尽其所能为主救人，但在背后和四周的恶魔和那看不见但却是实际存在的邪灵，正在嗤笑各种属肉体的兵器；对此它是一无所惧的，魔鬼所怕的乃是那些真正钉十字架的神的儿女，借着圣灵显出的基督完成的工作的能力。因此我们不要希奇黑暗的君王那么恨恶十字架；它不惜用全力使十字架信息落空，把各各他丰满的意义向神儿女遮蔽，并叫人疑惑各各他的能力。

【撒但曾企图使主转离十字架】当人子在地上时，撒但曾试探过祂，想叫祂转离十字架。在旷野，它用万国荣华叫主不去十字架，只要主向它下拜，但主回答说：「当拜主你的神」，祂弃绝那试探人的，转向羞辱的十字架。后来那试探人的又藉彼得的口说：「主啊！可怜你自己」，想要阻止主去受死，但主说：「撒但退我后面去罢，你是绊我脚的，因为你不体贴神的意思，只体贴人的意思」（太十六 23）。

撒但一再想阻止神子去各各他，它有时藉众人身上的鬼反对主，因为它知道神的圣者能终止它在人身上的能力。到末了，仇敌要把主转离十字架的诡计失败了，就改用苦毒的煽动。当祂受死的时刻将到时，指明祂清楚知道祂受死的目的，祂不只为众人赎罪，并且祂也胜过地狱的权势。「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，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，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」（约十二 31~32），这是主对门徒说的话，预先告诉我们，一切神的能力都集中在各各他，吸引人归祂自己，救人脱离罪和魔鬼的掌权。

【得胜的时刻】「既将一切执政的、掌权的掳来，明显给众人看，就藉十字架夸胜」（西二 15）。在世人眼前，在这个时刻，神的基督确是蒙羞失败以至于死了；但就在这个时候，在神及天使天军面前，乃是一切执政的、掌权的蒙羞受辱，并被它们所钉死的基督胜过了。

保罗说这些执政的、掌权的被明显给众人看，如同得胜者的掳物或战利品一样。这位得胜者乃是在得胜中在天使天军面前率领他们，林后二章十四节说：「常率领我们在基督里夸胜」，基督带领那些被祂的爱所征服，并欢然作了祂死的战利品的人夸胜。但当日围绕着十字架的侮慢的群众，很少知道在看不见的境界里所有的得胜行列，恶魔已经被那得胜者公开的羞辱了。

【圣灵的见证】「保惠师...要叫世人...为审判自己责备自己...为审判，是因这世界的王已经受了审判」（约十六 11）。在十字架受难的前夕，主对门徒说，真理的灵要来住在他们里面，并见证祂，荣耀祂。在十字架之前，主曾说：「这世界的王要被赶出去」，祂死而复活之后，圣灵来见证说：「这世界的王已经受了审判」。

神的儿子在各各他的十字架上，已经完全胜过了地狱的权势，并且赐下圣灵为叫世人相信祂的得胜，并见证神儿子的工作。神的儿女很少人认识借着十字架的死，他们的仇敌已经被制服了，也很少认识如何来对付那恶者的诡计，更少人能有分于十字架的得胜而与恶者争战。

【羔羊的血】「弟兄们胜过它，是因为羔羊的血，和自己见证的道，他们虽至于死，也不爱惜性命」（启十二 11）。启示录这一章里，我们看见了在那看不见的世界里的争战是怎样进行的。生命的主与黑暗的君王在十字架上有一次最后的争战，黑暗的君王已经不再能控制那些相信钉十字架的主的人了，它已经从它的地位上被驱逐出去了，于是天上要有争战，大龙要被摔到地上来，并扔入火湖里。虽然它已在十字架上被征服，但在荣耀的得胜和撒但被扔在火湖里之间，尚有一段时间，在这段时间内，世人可藉此机会蒙恩，信徒可应用各各他的得胜，来胜过已被征服的仇敌，那有分于得

胜主的宝座的得胜者，要赢得冠冕。

天上这个最后的争战，向我们启示得胜的三重奥秘，和每一个得胜者胜过仇敌的方法：他们得胜，「是因羔羊的血」，这使我们回到各各他和基督的受苦。这些得胜者显然是受十字架得胜的圣灵的教导，羔羊的血——死——是对付仇敌的兵器。同时还有，「见证的道」——不怕承认基督，并「虽至于死，也不爱惜性命」。他们不只善用十字架的能力对付仇敌，并且他们领受了主受死的灵，结果就活出钉十字架的生命来，借着主的灵，胜过黑暗的君王。十字架是神所有儿女得胜之路，与主的死联合，有分于祂复活的生命，并与祂同坐在诸天界里，「远超过」一切地狱中执政的、掌权的。

【钉十字架】「基督既在肉身受苦，你们也当将这样的心志作为兵器」(彼前四 1)。仇敌已被征服了，为了应付争战，宝血的能力也为我们准备了，但如果我们不能更深认识钉十字架的主里面的灵，在那攻击我们的邪恶的势力面前，就仍然不能有能力。

主在这恶世只拣选受苦的道路；祂虽为万有的主，却取了奴仆的形像；祂虽是大能的，却宁愿软弱，凡事与人一样；祂虽是与神同等，却成为人，自甘卑微；祂拣选并遵行父的旨意，直到进入十字架的痛苦和羞辱里。祂一步一步更低的降卑自己，十字架对祂不是一个道理，乃是祂肉身受苦的实际经历。

神的儿女要以这样的心志武装自己，让这心志在你里面如同在基督里面一样。如果你拣选这个，那么在十字架上祂受死的灵就要分赐与你，你就能「与罪断绝」(彼后四 1)，不再活在天然人的喜好里，乃要照着神的旨意而活。你如果这样活着，别人自然要说你们是一班奇特的人，并毁谤你们；但你们若为基督受苦，你们要喜乐，因为神那荣耀的灵常住在你们里面；你们若为神受苦，神必因你们得荣耀(彼前四 14)。

【神的全副军装】「要靠着主，依赖祂的大能大力，作刚强的人。穿戴神全副军装，就能抵挡魔鬼的诡计...并且胜过了一切，还能站立得住。」(弗六 10~11, 13)。保罗这话表明信徒自己的能力必须先带到尽头，因为那些与主同死，同复活，同坐在诸天上的人，应当在主里借着祂的大能大力刚强起来，站在他们的立场上，抵挡「魔鬼的诡计」，将仇敌从各各他和主面前驱逐出去。「我们并不是与属血气的争战」(弗六 12)。属灵的仇敌乃是用属灵的方法攻击属灵的人，信徒是与看不见的仇敌争战；信徒若凭自己「争战」，是无益的，只有靠圣灵「站住」，不惜任何代价，降服在基督面前，不然就必会落在魔鬼的诡计里。

基督已在十字架上胜过了仇敌，你们这些联于祂的人，也应像祂一样胜过仇敌，这样纔能有分于祂的宝座。当信徒认识了各各他的得胜，并要进入基督里的时候，魔鬼要用一切的诡计来攻击你；企图将你从主那里拖开，因此战士保罗呼喊说：「所以要拿起神所赐的全付军装。」信徒必须穿上全副军装，纔能在磨难的日站稳，并且可胜过魔鬼一切诡计。「全副军装」就是基督自己，住在祂里面就可胜过魔鬼全军。

当用真理当带子束腰，不可有一件事在生活中违背真理；要用公义作护心镜遮胸，绝不可不义，

因祂喜爱公义，恨恶罪恶；要传和平的福音，听从圣灵，不留机会给魔鬼；用信心作藤牌，灭尽恶者的火箭；戴上救恩的头盔，免得中了诡计，像夏娃一样；将一切思想夺回，归顺基督；用圣灵的剑——神的话——防卫仇敌的攻击。

与主不断的交通，靠着圣灵随时多方祷告祈求，你就能站起来抵挡仇敌，靠着爱我们的主越发可以夸胜。要认识这战争的凶猛，一人会影响全军，所以要为众圣徒祈求，特别是在战争前线如保罗那样的人。只有这样的战士，纔能在为主争战的日子站住，要被差遣到前线去，穿戴光明的军装，在战争中赢得十字架的得胜。

话中之光

摩根

【创四十一 38】「法老对臣仆说，像这样的人，有神的灵在他里头，我们岂能找得着呢？」

这是约瑟给法老的印象。法老必是感到约瑟是神所使用，藉以使他明白祂智慧的器皿。约瑟经历过许多试炼，但他从未改变对他列祖的神的忠诚。他在法老的面前，一再的宣告说，「这不在乎我，神...神已将所要作的事...」难怪在众多不同的试炼中，耶和華都一直与他同在。

【创四十二 13】「仆人们本是弟兄十二人...有一个没有了。」

「邪恶」和「诡诈」终必暴露，真相终必显明，这是一件不变的事实。从另一面来看，真理是大有权能，终必得胜。在不防备的时刻，人往往会把那些不愿意说的秘密说了出来。故事里他们所说有一个没有了，那一个就是约瑟，早晚这一班人，还得面对他们的这一个罪。事实的真相，就在他们承认共有兄弟十二个，这一点上暴露了出来。正如箴言所说，「口吐真言，永远坚立；舌说谎言，只存片时。」

【创四十三 30】「约瑟爱弟之情发动，就急忙寻找可哭之地，进入自己的屋里，哭了一场。」

这里说出约瑟的敬虔。他经过了许多痛苦，他很有理由因痛苦的经历而刚硬，以致失去亲情之爱。另一面他如今在埃及官位显赫，他的权势足以使他傲慢，因而忘却旧日的关系。然而约瑟却不是这样。那些活在与神交通中的人，痛苦不会使他们产生恼恨和苦毒！亨通与显赫也不致使他们骄傲，因而鄙视旧日的关系。与神同在，能保守我们佳美的性质不被破坏。约瑟对便雅悯的爱的持久不变，是因他向着神的忠诚。

【创四十四 33】「现在求你容仆人住下，替这童子作我主的奴仆，叫童子和他哥哥们一同上去。」

犹大基于对父亲的关切，发出真挚感人的请求。他愿意为他兄弟便雅悯得着自由，自己终生为奴。不论他此后有过多少失败，此一真正高贵的品性，却永远连在「犹大」的名字上。并且由此我们能联想到一件很有兴趣的事，那就是此后，犹大支派和便雅悯支派比其他支派，更忠诚服事耶和

华。当以色列遍地荒凉的时候，他们仍然保守忠诚。

【创四十五 5】「这是神差我在你们以先来，为要保全生命。」

这是约瑟和他兄弟们相认的时候，对他这些年来遭遇的解释。这不仅是约瑟的大量和赦免，更是他对于他一生经历的认识。神在人邪恶的行为上，仍然掌权，藉以成全祂的旨意。在信心里预先计算那成全的日子，能使我们在跋涉中就歌唱，使我们能说，「这是正路。」有一天，我们要清清楚楚的认识，神定规了我们一切的道路。

【创四十六 4】「我要和你同下埃及去，也必定带你上来，约瑟必给你送终。」

这是雅各在下埃及的路上，神在夜间异象中向他说的话。这是关乎神作事的法则。祂以无限的忍耐，对待属乎祂的人。当他们有特别需要的时候，祂总是将祂自己，再一次向他们启示，使他们知道祂对他们所定的旨意，加力量给他们。对于有信心的人，知道神与他们同在，已经够了。他们知道神必成全祂的应许，其他的细节是无要紧要的。

【创四十七 29】「请你不要将我葬在埃及。」

雅各当他旅世的程途将到终点的时候，求约瑟不要将他的骸骨埋在异地。他这个请求，并不纯全出于天然情感的因素。雅各深知，在神的旨意中，埃及并非他们永远安居之所。所以不论此刻环境如何，他没有忘记神给他的应许，他信靠神，在信里预见子孙归回神所应许之地。

【创四十八 21】「我要死了，但神必与你们同在。」

雅各临终所说的「我要死了」，并不是一句绝望的话。他并不关切他的死，他所看重的，乃是神是永活的。因此他又接着说，「但神必与你们同在。」能在一生路程中的末了，深深的知道，我们并不是不可缺少的，这是一件有福的事。可能有许多事我们还没有作，但是那并不重要。我们虽然死了，神却仍然长存。这样我们就能平安离世。

珍贵的片刻

迈尔

【可十三 35】「你们不知道家主甚么时候来。」

我们实在不知道，最好还是不知道。但是祂一定是近了，就在门口。所以我们应当快准备好迎接祂。我们确实知道是属于祂家中的人吗？我们是祂的家！这是希伯来书作者所说的(来三 1~9)。

另一方面，主在黄昏的时候来找我们，当我们生命的喜乐似乎慢慢地消失了；祂也在我们忧郁的深夜中来，那时我们为丧亡与失望的事哀伤；在期望盼待的黎明祂也来到，我们重新振作，努力向前。

【可十四 6】「耶稣说：由她吧！」

爱主的人常被人误会，因为人们常以功利的标准来衡量，不能认可爱主的行动。当批评与嫉妒的声音最响亮的时候，主走过来，以爱来覆庇那战兢的心灵说，由他吧！祂现在仍这样说。

【可十五 34】「我的神，我的神，为甚么离弃我？」

祂在十字架上引用诗篇二十二篇第一节的话，表明全篇的预言都应验在祂身上。祂是我们受苦，为我们成为罪。父神没有片刻会离弃祂的爱子，除非当爱子为世上的罪人作为代表来承受苦痛。这表明祂为遵行父的旨意，祂献上生命，甚至死在十字架上。在这一切之中，祂说我的神，我的神。祂仍以双手抓住父神，祂的信心得了胜。

【可十六 20】「主和他们同工。」

这是早期教会成功的秘诀。他们受了使命传道，无论在那里，主都以神迹证明他们所传的道。这样的合作并未中止。主仍继续地施恩，只要我们仍敢倚靠祂，祂在教会一切事工上都要成全。但我们要倚靠祂，必须注意几件事：(一)我的身心与生活必须洁净，祂不能与有罪的同在。(二)我们不可求自己的荣耀，只可求神的荣耀。(三)我们必须以神的话语作为刀剑、洗濯盆、药物及心爱的真理。(四)我们要与信徒和谐相爱，祂不能容忍不和的感觉。(五)我们应以信心倚靠祂，在传递信息之前先向祂说，传递的时候完全仰赖祂。将果效完全交给祂。

【路一 38】「我是主的使女，情愿照你的话成就在我身上。」

天使的信息对这位纯洁的少女是要受误会与羞辱。在她的品德上，必会蒙受不白之冤。但是她知道这是神所命定的，她就谦卑地接受了。神的声音也常常在我们心中，祂的话不会没有能力。当我们一知道神对我们说话，让我们也能回应说：「情愿照你的话就在我身上。」

【路二 14】「在至高之处，荣耀归与神；在地上平安归与祂喜悦的人。」

荣耀与平安两者必须在一起，无法分开的。你要平安么？那么你最高的目标必须求神的荣耀。当你完全是为着神的荣耀时，心灵必然升高至属天永恒的境地；平安必要作王，平安必然来到，因为我们不再受世俗与得失所困扰。这平安只归给祂所喜悦的人，求神的喜悦，必享平安；有神的荣耀，你的心必成为祂的居所。

【路三 16】「祂要用圣灵与火给我们施浸。」

主耶稣把人的生命放在火里浸。火浸的意义是：(一)火洁净——人的生命中难免渗入属地的杂质，所以必须除去。当我们仰望圣灵的浸，祂必能洁净我们，因为祂像烈火。(二)火照亮——圣灵在人心中教导我们认识神以及真理，如火照亮我们。(三)火点着——当圣灵接触一个心灵，立即使心灵好似蜡烛点亮，于是由这心传到那心，由这教会至另一个教会，直至到处都燃烧着天上的火。

【路四 18】「主的灵在我身上，因为祂用膏膏我。」

当主受浸从水里上来，天开了，圣灵就降临在祂身上。圣灵给祂的能力是没有限量的，所以祂有能力赶鬼、传福音，以祂的生活与事奉荣耀父神。圣灵怎样膏祂，五旬节对教会也是一样，且继续历代更新。恩膏是为着一切以信心领受的人，用来配备工作。你得着你的一份吗？如果没有，怎可冒险作神的工？如果主耶稣没有放手在工作上，直到圣灵的恩膏，我们岂不更需圣灵吗？祂既需等候，所以我们要等候。

—— 黄迦勒主编《基督徒文摘》